平壤民间故事



朝鲜・外文出版社・平壤

1988

出版说明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首都平壤是具有2000年历史的古都。

平壤流传着许多各具特色的民间故事。这些传说生动地反映具有5000年悠久历史的机智勇敢的朝鲜人民的斗争和生活。蕴含着这些民间故事的土城、山城、大同门、普通门、乙密台、练光亭等古迹一直保存至今。

这本书辑录了19篇民间故事。我社将这本《平壤民间故事》用各国文字翻译出版。

目　　录

清流壁的传说…… 3

仙女的羽衣…… 10

平壤金兰花…… 15

酒岩山…… 22

五头小牛犊…… 27

长寿阁的烽火瓦…… 31

“美川湖”的传说…… 37

温达将军…… 41

小鹿和小女仆…… 51

鹿足夫人和她的两个儿子…… 56

漂来的绫罗岛…… 63

汪声滩的来历…… 67

安鹤宫的珊瑚砖…… 70

兄弟池…… 76

“乌滩”的由来…… 82

一棵梅花…… 85

铁锤将军…… 90

钻进皮口袋里的“王后”…… 102

12 只山参…… 108

清流壁的传说



在环绕着绿树成荫的壮丹峰和垂柳摇曳的绫罗岛潺潺而流的大同江边，如同刀劈的一般矗立着一座峭壁，名叫清流壁，这里不仅景色秀丽，而且还流传着一个动人的故事。

古时候，平壤东城外住着一个姓薛的小伙子，他同父亲相依为命，务农为业。这小伙子勤劳、善良，从小跟随父亲种地，尽管一天到晚辛勤劳作，但贫穷总象影子一般跟随他们，连想给年迈的父亲做碗大米饭吃都办不到。再加上大同江常常泛滥，一场大水眨眼的工夫就把辛辛苦苦种的庄稼冲走了。每逢这时候，小伙子心里就难过极了。只靠种庄稼是活不下去的，于是他天天背着背架上山打柴，到平壤城里去卖。

每当他饿着肚子，勒紧腰带，上山打柴换来粮食，走回倚门而望的父亲身边的时候，是他最快活、最幸福的时刻。但是，有时柴卖不出去，买不了粮回家，就想到年迈力衰的父亲，两条腿沉重得迈不动步子。

村里的人们知道他是一个很孝顺的人，所以都叫他“薛孝子”。

有一天，他卖完柴，正向粮市走去，见大同江边围着很多人，他也凑上前去。原来有一个渔夫正拿着一条刚打上来的大鲤鱼跟人讲价钱。

这条鲤鱼又肥又大，鳞呈五彩，闪闪发亮，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看的鲤鱼。说也奇怪，那鲤鱼不住地跳动着身子，眼睛里扑簌扑簌地掉着泪珠，那蠕动的嘴巴，那眼神，好似在向人求救。

小伙子望着鲤鱼，心里觉得好不可怜，要渔夫把鱼卖给他。

“你给两个铜板吧。”

“两个铜板？”

他的口袋里只有两个铜板。他的眼前浮现出等他回去的父亲干瘦的面庞。怎么办呢？已经来不及再到山上打一担柴来卖……他一时拿不定主意。

但是，鲤鱼依然用哀求的眼神望着他，显得更加可怜。

“给你！”小伙子拿出两个铜板付给渔夫，接过鲤鱼抱在怀里。鲤鱼在他的怀里蠕动着。“哪怕我今天不能给父亲做上一顿饭吃，也得救你。眼看着你那可怜的样子，我不忍心不管！”小伙子自言自语地说着，走到江边，把鱼放进水里去。

鲤鱼钻进水中，接着又浮了上来，好像表示感谢似的在水面上游了几圈。

薛孝子虽然没有给父亲买回米来，可是看见鲤鱼得救后欢快的样子，心里也感到很高兴，觉得自己做了一桩好事。天渐渐黑了下来，他立时又上了山，搜遍草丛，采了一些熟透的草莓，包在葛叶里拿回了家。

他拿出草莓放在父亲面前，请父亲当晚饭充饥，说了为救鲤鱼没有买回米来的原委。

父亲对儿子的做法非常满意，夸他说；“儿啊，你做了件好事。有你这么一个好心的儿子，我就是不吃饭肚子也饱了。”

这天夜里，一个身穿五彩衣，头戴真珠冠，腰系紫绸带的公子，左边一个青衣童子，右边一个红衣童子，来到薛孝子面前深深鞠了一躬，说道；

“我是西海龙王的儿子。今天我到大同江观赏风景，不慎落在网中，险些丧命。多亏您救了我，真不知该如何才能报答您救命之恩。”

薛孝子一听这话，吃了一惊，仔细端详着来人。说也奇怪，这公子的嘴和今天救活的鲤鱼的嘴一模一样。小伙子说：

“说不上救命之恩。区区小事，劳公子亲自来访，我实不敢当。”

“不，若是知恩不报，那我们龙宫岂不成了一个不义之地。我奉父王之命，请您前去龙宫。父王正在等候，务必请您同去一趟。”

西海龙王之子又施一礼，恳求说。

薛孝子不免有些犹豫，便说：“我是世间的凡人，怎能去得了龙宫……”

“这您不用担心。”王子说完，一招手，一只大金龟爬到薛孝子面前，两个童子随即扶他坐在碾盘般的龟背上。

金龟向江心游去。

生平第一次来到水中之国。薛孝子只顾观赏水中风光，不觉间金龟已把他驮到龙宫门前。

看那龙宫，琥珀为基、珊瑚为柱，上覆金银琉璃瓦，飞檐如仙鹤展翅，从中隐隐传出丝竹之声。

薛孝子在王子陪同下走过十二道大门，最后来到龙王的宫殿。

宫殿内玳瑁铺地，珍珠镶顶，螺钿嵌壁，珠辉玉映，光彩夺目；更有那清烟缭绕，散发着阵阵馨香，鲨鱼、鲷、鲻鱼、刀鱼、尤鱼、



黄魟、黄花鱼、梭子蟹、海螺、真珠贝、裙带菜、紫菜等文武百官，有的身着珊瑚和珍珠联缀而成的盛装，有的身披铠甲，迎上前来，引导薛孝子走进龙王所在的宫殿。

龙王拈着垂胸的银须由群臣簇拥着从金光耀眼的龙椅上走下来，高兴地说：

“恩人光临，是龙宫大喜之事。”说着拉住薛孝子的手，要请他坐在上位。

尽管薛孝子再三辞让，龙王还是拉他坐在了自己的右首，再次感谢他搭救王子之恩，并下令大摆宫筵，欢迎佳宾。

连续三天，天天酒宴。山珍海味样样全，甘露美酒杯杯满，都是他在人世间见都没见过的。宫女们舞姿翩翩，歌声悠扬，龙宫一片热闹景象。

龙王高高举起酒杯，赞扬薛孝子的好品德；王子垂手伫立在薛孝子身旁，十分尽礼。

三天的喜庆筵就要结束了，龙王亲热地拉着薛孝子的手说：“你救了我的儿子，我要以恩报恩，你有什么愿望，就尽管说吧！”

薛孝子听了这话，突然想起家中的父亲，心里着急起来，想：“我来龙宫三天了，父亲一个人是怎么过的？如今又是雨季，庄稼会不会被大水冲走？父亲也许正坐在田头上捶胸叹气吧！”

这时，他的眼前浮现出庄稼被大水冲走后捶胸恸哭的乡亲们的面容。啊，难道我把父亲和乡亲们都忘了？他正想到这里，龙王又说话了：“龙宫所有的宝物，只要你看中了，都可以讲出来。对你我是什么都不吝惜的。”

薛孝子整了整衣襟，说道：

“您的一片好意，我领了。现在就讲一桩我的心愿。”

“请快讲！”

龙王和文武百官的视线都转向了薛孝子。

“我想要的，并不是金银财宝。我住的村前有一条大江，叫大同江，常常泛滥，冲走我们辛辛苦苦种的庄稼，使我们受了说不尽的苦。我请求龙王大显神通，让大同江改道从牡丹峰下流去。这样一来，不光我们百姓不会再受害，牡丹峰也会变得更美。”

西海龙王听罢，非常高兴，称赞道：

“果真是个心地善良的人啊！若不能满足你这个心愿，我枉为龙王！”他还告诉薛孝子，在他回村之后将连降三天大雨，要让大家都到山上去避一避。

龙王还要挽留他多住几天，可是他思念着父亲和乡亲们，归心似箭，便辞别了龙王，又骑上金龟，由王子陪他一程回到了村子。

他把几天来在龙宫的经历，都详详细细地告诉了父亲。父亲听了，也很高兴。

从这一天起，果然就下起了倾盆大雨。薛孝子就让人们赶快上山躲避。乡亲们都知道他为人诚实，信得过他，便收拾起家当上山去了。唯独村子里的一个吸血鬼地主，不但骂他是个疯子，还向平壤官衙告了他一状，诬他散布谣言，扰乱民心。薛孝子被关进了大牢。

大雨昼夜不停地下着，薛孝子击打着牢门，高声地劝人们快去避难。平壤城里，一时人心惶惶。很多人听了他的话，都上了山。但是平壤守官还是硬说他造谣惑众，拿他捆绑吊打，自己依然花天酒地，狎妓作乐。

薛孝子尽管被打得死去活来，还是不住地大声疾呼：“大同江要改道了，你们快躲啊！”

到了第三天，夜深了，一边是薛孝子的声嘶力竭的呼唤，一边是

官衙里传来的淫荡的笑声和歌声。突然，天空中一道闪电，一声炸雷，好像天塌地陷一般，人声嘈杂，一片混乱；接着又是一道闪电，只见一条望不到头尾的大青龙。劈开牡丹峰的山脚，腾空而去，在青龙腾起处，大地深陷，江水奔涌而来。

平壤监司被震耳欲聋的雷声吓掉了魂，仰面而倒，踢翻了酒桌，连声喊叫："快把他放了！快把他放了！"

正在打薛孝子的刑吏，也吓得扔掉棍棒，只顾逃命去了。

天亮一看，人们都惊呆了，牡丹峰下完全变了样，山坡像刀劈的一般变成了一面峭壁。原来流向平壤东面胜湖里的大同江，向着牡丹峰掉转了水头，在新出现的峭壁下滔滔奔流。

※　　　※　　　※

后来，平壤人忘不了薛孝子的好处，为他建了一座小小的祠堂，起名叫"薛水堂"，把这一带地方叫薛水堂沟，把他住过的村子叫薛氏里。时间长了，人们把薛氏里叫成了薛水里。

仙女的羽衣



自古以来，朝鲜就以风景秀丽闻名于世。

牡丹峰上，百花盛开，争芳斗艳，苍松翠柏，郁郁葱葱，仙鹤翱翔于枝头，百鸟齐鸣于林间；大同江一江碧水，清澈见底，从清流壁下蜿蜒流过。山水之胜，早已名播天府，常常有仙女们下降，观赏风光，尽情玩耍。

在大同江边的一个向阳的村子里，住着一个小伙子和他生病的父亲。他们有一只小船，在大同江上打鱼为生。不管刮风还是下雨，小伙子总是荡舟在江上，所以人们都管他叫“大同江渔郎”。眼下他父亲的病越来越重了，渔郎便一人打鱼，尽心服侍父亲。

他从小时死了母亲，是父亲把他抱在怀里，挨门串户地找邻居去求奶把他养大的。只要是为了父亲，他什么事都愿去做，但却没有办

法能治好父亲的病。

听邻居老人们说：“能吃到天上的仙桃病就好了……”可是那仙桃每隔一千或三千年才结一次果，况且只有天上才有，在人世间哪能找得到呢？渔郎心里更着急了。

有一年夏天，他在大同江上划着小船逆水而上，忽然被眼前的情景呆住了。他怀疑着自己的眼睛，忘记了划船。

清流壁倒映在碧绿的江面，江边的柳树枝上挂着世间从未见过的羽衣，清澈见底的江水辉映着清流壁上的苍松、绫罗岛上的垂柳和浮游碧空的朵朵彩云，一群仙女正在江中洗澡、梳头，长长的头发乌黑油亮。渔郎被这生平第一次见到的景象迷住了，看得出了神。

忽然刮起一阵旋风，把一件羽衣吹上半空。“糟了！”渔郎心里喊着，正在着急的时候，那羽衣又飘飘摇摇地往下落来，落到自家院子里的一块大石头上。

渔郎睁圆了眼睛。可是他马上想到要赶快回去把羽衣收起，免得再被风刮走。于是他立即掉转船头，用力朝自己家的方向划去。

正像在传说里听到的那样，羽衣柔软异常，散发着阵阵馨香，轻飘飘的好像一松手就会飘去似的。

渔郎带上羽衣，架起小船又向仙女们那里划去。船刚到江心，一阵旋风卷来，掀起重重浪头，小船如同一片树叶在水中打转。他使出全身的力气，冒着劲风，冲开汹涌的波涛，一直划到清流壁下。

众仙女已经穿上羽衣飞上半空。只有一位仙女因为没有了羽衣，不能升天，在那里伤心哭泣。飞上半空的众仙女也都为她着急，不住地向她招手。小伙子见此情况，急急地把小船划到仙女面前，拿出羽衣交给她说：

“这羽衣被风吹到我家的院子里，我给你送来了，快穿上跟众仙

女一起上天去吧！”

仙女感谢不尽，双手捧着羽衣说：

“谢谢你，谢谢你。你的心真好。我该怎样报答你呢？下次我多带一件羽衣来，请你到天府去看看，好吗？”

“我听说天府是个好地方，可是现在我不能去。我父亲正卧病在床。”

“是吗？我下次来给你带来能治百病的仙桃，你父亲吃了它，病很快就会好的。”

“谢谢。我也听说过仙桃能治百病，正为得不到它着急哩。”

“你放心吧。明天是十五，在月亮从东方升起的时候我再来，你一定到这里来等我。”

仙女又再三道谢，然后升天而去。

第二天晚上，渔郎按照仙女的吩咐，在月亮从东方升起的时候，他划着小船来到了清流壁下。这时，一轮圆月高挂东天，天空中隐隐传来悠扬的笛声，众仙女沿着七色彩虹自天而降。

“你来了！”昨天的那个仙女，高兴地说。又一个仙女说：

“你帮了我们小妹妹金月，谢谢你。”听她的口气好像是众仙女的大姐。这时众仙女也都走到渔郎面前施礼道谢。

金月仙女双手捧出一个小包交给渔郎说：

“好心的渔郎！这是天府送给你的仙桃，你拿回去请你父亲吃吧。”

“谢谢你们！”

小伙子高兴得一边道谢一边伸手接过。小包里散发出醉人的异香。大姐模样的仙女望望众仙女，说：

“众妹妹，在这明月当空之夜，我们让渔郎看看天府的歌舞吧！”

“好啊！”众仙女齐声答应。



在明亮的月夜，在大同江的白沙滩上，众仙女载歌载舞。

金月唱起了一首歌：

牧丹峰，大同江，
碧水绕着青山流，
绝胜景色天下扬。
送羽衣，破风浪，
人间渔郎心更美，
胜似那天然风光。

江山秀，情义深，
天人难忘地上人，
大同江水流不息，
情深义长无穷尽。

又从天上隐隐传来悠扬的笛声，一道绚丽夺目的彩虹自天而降，直插江心。仙女们踏上虹桥，挥手向渔郎告别。

“善良的平壤渔郎再见吧！愿这仙桃能治好你父亲的病。”

仙女们频频招手，飘飘摇摇飞上了天空，她们羽衣的长长的翼向着渔郎站立的地方久久地摆动着。

渔郎的父亲吃了仙桃，病就好了。从此以后，人们把渔郎住的村子叫做“衣岩里”，意思是降落过仙女羽衣的村庄。

平壤金兰花



这是发生在高丽（公元918——1392年）时期的故事。在西京（指平壤）城里住着一个名叫金兰花的姑娘。她是一个无权无势的穷铁匠的女儿。但因心地善良，品行端正，模样儿生得像她喜欢的金兰花那样美丽，所以人们都管她叫“平壤金兰花”。

她的邻居有个叫窦伊的小伙子，两人从小在一起玩耍，长大以后相亲相爱。两家的父母和邻居们都说他们俩是天生的一对，决定在下个月就给他们办喜事。虽说两家的日子过得很苦，随着吉日的临近，也都忙碌地准备起来。

晴天一声雷，官衙一道令下，要窦伊去守边。这是户制监别有打算，使的一个诡计。窦伊当然躲不过去临头的灾难，抗令不遵，不是被砍头就是被流放。

这天夜里，窦伊和金兰花坐在大同江边，谈他们充满甜蜜回忆的童年，互相鼓励要好好活下去，直到重逢的那一天。

他们说呀说呀，一直说到三星西斜。天一亮窦伊就动身了，他把一只亲手打造的、刻有一朵金兰花的戒指戴在心爱的姑娘手上，说：

“我只做好了这一只，另一只来不及做了。等我回来，一定再做一只，配成一双。”

天亮了。窦伊带着自己打制的长剑出发了。金兰花送他上路，望着他绕着牡丹峰渐渐远去的背影，姑娘心痛欲裂。她在心里说：一定要平安归来呀，我等着那一天！

他接过她冬天为他连夜赶做的棉衣的憨厚的笑容，他为她戴上戒指的那双厚实、灼热的大手，现在都浮现在她的眼前。她绕着他们小时候一起蹦蹦跳跳去玩耍过的山间小路转了一圈又一圈，在心里诅咒着这个万恶的世道。她也知道，外敌来犯，做百姓的前去御敌，保卫国家，本是应当的。但是一想到这是狡猾的户制监为把他们俩拆开下毒计，远远地撵走窦伊，心里气愤难忍。

金兰花送走窦伊刚一到家，果然已经有官衙的差人在家里等她了。那差人说她的名字已登上官衙的艺妓名册，要她好好打扮起来在家听命。这真是祸不单行，对金兰花无异又一个晴天霹雳。

几天后，又传来消息，说外敌侵犯国境。她为所爱的人心焦如焚，只觉得眼前发一阵阵黑：这个世道为什么这样冷酷啊！父母和邻居眼看她遭受不幸，都找不到话来安慰她。母亲只是搂着女儿哭泣。

这时，又下来一道令，说平壤兵马使要在他生日那天，泛舟大同江，在画舫上大摆酒宴，歌舞取乐，要金兰花到时前去侍候。

百姓们听了这个消息，怨声四起，无不气愤：

“边疆有警，身负卫国重任的兵马使不去御敌，却大摆寿宴，还要把守边军士的未婚妻拉去供他取乐，太可恶了！”

当时驻西京的西北面兵马使原是个花花公子，他的父亲是开京（高

丽首都）一个权势熏天的高官。户制监趁机攀附，把平壤有名的美女金兰花献给他，好能步步高升。

官差带着华丽的衣服和各种首饰来到金兰花家。金兰花的父母和邻居们气愤地质问官差：“你们怎么能干出这种伤天害理的事？”官差哪听这些，说是官衙之命，谁敢违抗。消息立刻传遍全城，平日和金兰花要好的姑娘们和满城百姓都非常气愤。

子夜时分，月亮格外明亮，金兰花在墙根下磨着一把尖刀。她时而借着月亮察看，锋利的刀刃闪着寒光。母亲看在眼里，打了个寒噤，正想走过去，兰花的父亲一把拉住了她的胳臂，声音低沉而坚毅地说：

“别管她！女儿是在磨砺她的心啊……我们养了个好女儿。”

兰花的父亲打了一辈子铁，他自己也像是一块铁，刚强、耿直、又有义气，从不畏强暴。

女儿磨了一夜刀，母亲也整整流了一夜泪。

第二天，金兰花被带到大同江的画舫上。她穿着平时穿的衣服，缓步走到官吏们面前。户制监一见她这身打扮，就大发雷霆：“为什么不换衣服？”立刻命人给她拿来了绸缎衣裙和金银首饰，可是她连看都不看一眼。

画舫上支着一顶华丽的遮日伞，桌上摆满山珍海味。寿筵的主人兵马使斜依着靠背，坐在一张虎皮上，接过艺妓捧上来的白玉杯正在喝酒，听说金兰花到了，立刻坐直身子，直盯着她美丽的面孔，淫邪地说了一句“果然是千古绝色”，举起酒杯一饮而尽。在座的大小官吏都忙不迭地随声附和：“确实言不虚传，是大同江水养大的绝代佳人哩！”

户制监好像立了大功，得意扬扬，向兵马使谄媚地说：

“启禀大人，在平壤城里城外再也找不到这样的美人儿。”然后，



又转向金兰花：“金兰花，今后要练好歌舞，好好侍候老爷。”

金兰花根本不理睬他，理直气壮地向着兵马使说：

“小女虽说生长平民之家，无知无识，见识短浅，可我也是国家的百姓，不能不想国家的安危。听说眼下外敌侵犯边疆，你是负有守土重任的大人，却在这里大摆寿筵，还传唤民女陪酒，这要激起民愤的。”

兵马使听了，哈哈大笑，说：“这女子不只容貌出众，口齿还很伶俐哩！”

坐在一旁的一个武将捋着长须说：“边疆远在千里之外，无须你来操心，我们自有办法。你不必多说，快给老爷斟酒。”户制监也催促说：“在这喜庆的日子，不要乱说，快快斟上一杯酒，献给大人！”

金兰花把头一仰，说：

“我不是替人斟酒的艺妓，是守卫边境的军士的未婚妻。他翻山涉水去到千里外的边疆，手执兵器同外敌拼命，可你们这些身负卫国重任的大人们却在这里泛舟行乐，又强逼军士的未婚妻为娼，这是千年万载也洗刷不掉的耻辱，是残害高丽百姓的罪恶。”

兵马使气得面如白蜡，拍案怒吼：“把这个贱女人的头砍下来，抛到大同江里去！”

衙役们从左右两边向金兰花扑来。

金兰花面不改色，从怀里掏出一把尖刀，握在手中，刀刃在阳光下闪着青光。

“啊！”兵马使惊叫一声，从坐垫上滑了下来，寿宴上一片混乱。

金兰花亭亭玉立，江风吹拂着她的鬓发。她紧握着尖刀，气势昂然地说：

“你们如果非逼我斟酒，我就用这把刀让你们看看我们平壤女儿

的节操。你做兵马使的不去御敌，却在酒宴上砍一个民女的头，看世人会怎样说你！”

“快给我把她砍了！”

兵马使的咆哮声未落，一个衙役拿起棍棒，把尖刀从金兰花戴有戒指的手上打落在船板上，接着又一脚踢进江中。

“啊，我真恨呀！”

金兰花抬起头来，望着窦伊去的方向远方的天空悲愤地说：“愿你英勇杀敌。我等不到你回来为我戴上另一只戒指了，原谅我吧。”说完，纵身跳进碧绿的江水。众衙役措手不及，没有拦住。

江水激起千重浪，碧波发出呜咽声。

兵马使气急败坏，拍案狂吼：“没把这贱女子的头砍下来，难出这口恶气！”但转念一想，说道：“不能让一个贱女子败了兴，快斟酒来！”他又接过白玉酒杯，忽然想起什么说：“那贱女子不是说平壤女子的节操如何如何吗？我倒要看看她们的节操是什么样子的！传我的令，把平壤的未婚女子都给我拉了来！”说完，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衙役们得令，不敢怠慢，用一条大船装了许多平壤城的民女向江心划来。兵马使和大小官员，你一句我一言地叫嚣着：“看这些贱女还有几个敢不前来侍候！”

兵马使向衙役们下令：“你们听着，谁敢违抗本官之命，就把她丢到水里去！”

姑娘们一听这话，都喊叫起来，她们说：

“我们不会给金兰花丢脸的！”

“宁愿葬身于鱼腹，也不做你们的玩物！”

衙役们划着船继续向官船靠近。

“平壤金兰花！我们也跟你去了！”

“金兰花，咱们下世一定要生在能戴上双戒指的好世道!”

姑娘们喊着，一个个跳下水去，如同牡丹峰上的美丽的花朵纷纷飘落江中。只剩下一只空船在江心打转。

一个艺妓目睹此景，呜咽不止，唱道：

平壤的金兰花飘落了，
冰清玉洁，千朵万朵，飘落江中……

唱完，她也纵身跳进水里。

※ ※ ※

从那以后，每当大同江落潮，就有栗子那么大的小蟹到处寻找金兰花。据说这些小蟹都是跟随金兰花跳水的姑娘们变的，它们都唱着这样一首歌：

金兰花你在哪里？
金兰花你在哪里？
窦伊留下的戒指，
好好藏到小洞里。
啊啊，啊啊，
金兰花你在哪里？



酒岩山

沿着大同江向大城山的方向走，过了牡丹峰再走一段路，在合掌江和大同江的汇合处有一座小山包，这就是酒岩山。

古时候，酒岩山一带，树木参天，一片林海，是个人迹罕到的地方。自从高句丽（公元前 1 世纪至公元 7 世纪）迁都平壤之后，才有人在这里定居，把很多树都砍掉了。

在酒岩山近处，住着一个小伙子和他年过花甲的父亲。小伙子非常孝顺。他早年丧母，爷儿俩靠上山砍柴和打猎为生。后来随山上的树木一天天减少，打不到野物，他们的日子也一天天艰难起来。

他父亲爱喝酒，他就想方设法让父亲每天都能喝上一碗酒。可是，生活越过越艰难，为父亲弄不到酒的日子也就多了，他每逢空手回家的时候，心里就难过，在门外犹豫着不忍进家。父亲虽然安慰儿子，不要他为自己操心，但是看到老人脸上那凄苦的神色，做儿子的心里就更难受。

有一天傍晚，小伙子从山上打柴回来，把背架放在一块巨岩下歇息，隐约听到岩石上有淙淙的流水声。奇怪，往日从来都没听见这声音。

他不由自主地叹了口气，自言自语地说“哦，要是那水是酒该多好，天天都能让父亲高兴。”

说也奇怪，他的话音刚落，就飘来了一股酒香。

小伙子睁大了眼，心里疑疑惑惑：这是怎么回事啊？他急忙去摘下一片葛叶，舀出一点尝了尝。真的是酒，而且是香喷喷的美酒。“有酒啦！”他高兴地叫起来手舞足蹈。

他取出时时都带在身上的酒瓶，灌了满满的一瓶酒。喜不自胜地说：

“谢谢你，大岩石。你给了我酒，帮我孝敬父亲哩。”

酒瓶装满了，酒也停了。他虽然觉得蹊跷，但也顾不得多想。他拿着酒瓶直朝家里奔去。

小伙子回到家，把酒斟到碗里，双手捧到父亲面前。父亲酒在手，眼睛端详着儿子，心想这些天来孩子为了让他喝上酒不知吃了多少苦呢！

小伙子的眼睛里也闪动着高兴的泪花，望着父亲心里默念着：“愿您喝下这碗酒，健康长寿！”

过一会儿，父亲捋捋胡须，把酒喝下去，拍看膝盖，高兴地说：

“孩子，这酒是从哪里买来的？这样香的酒，我这一辈子还是第一次喝哩，分明是神仙们喝的不老酒啊！”

儿子很高兴，就把白天遇到的事给父亲讲了，父亲也很高兴，说：

“这酒分明是天赐给我们的，是你的孝心感动了上苍。”

第二天也和前一天一样，岩石里又流出酒来，还是只流满一碗就停了。

从此以后，小伙子天天都去那里接一碗酒回来。父亲自从喝了那酒，脸庞红润了，白发变成黑发。这件事很快就在村子里传开了，也传到了贪得无厌的地主的耳朵里。

地主探听出那块流出酒来的巨岩，说：“山是我家的！那酒也是我家的。从今以后，不准那个小伙子再去灌酒！”他先派长工去舀来一碗尝了尝，异香扑鼻，果然言不虚传，说：“这是玉皇大帝赐给我的仙酒。”

地主一心要独占，一滴也不给别人，就派一个长工去看守，不让任何人靠近。

从这天起，小伙子为了给父亲买酒，又背着背架四处奔波。

那地主很想能痛饮一次，还想巴结官府，送一些给监司等大官，将来好倚仗权势更能横行乡里。可是，这酒一天只能流出一碗，多一滴也没有，这使他非常着急。

有一天，他扛着一根大铁棒未到岩石前面，嘴里嘀咕着：

“那穷小子想不出这一招，也就罢了，怎么我自己也早没有想到呢？把那个喷酒的泉口开大，还怕不突突地往外冒酒吗？”说着，他把铁棒插进泉口，使劲地转动。

这样一来，酒却不流了，从开大的口子里冒出来的全是脏水。

“对，就得这么往外冒！今天虽说冒的是脏水，明天一定会冒出酒来。”



地主非常得意，扛起铁棒回家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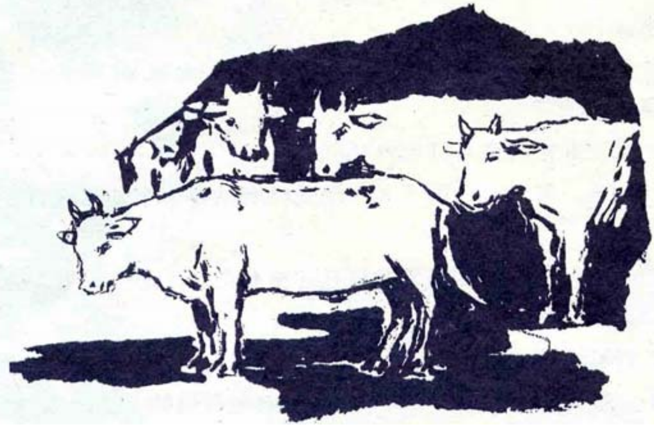
可是，第二天，第三天，还是咕嘟咕嘟一个劲儿地冒脏水。

“岂有此理！怕是喷酒的泉口还没有凿开。”地主说着，换一根更长的铁棒去捅那个口子。

岩石咔嚓咔嚓地响着，好像是在呻吟。贪心的地主哪肯住手，捅得更起劲了。这时，随着天崩地裂般的一声巨响，整个岩石倒了下来，地主惨叫一声，便被压在了岩石底下。

后来，那小伙子依然像往常一样侍奉父亲，极尽孝心，所以人们就给这座山起名叫“酒岩山”或“孝子山”。

五头小牛犊



古时候，在东平壤永济桥一带，有很多客店。因为这里是一条官道，来往行人络绎不绝。上自从京城来平壤赴任的蓝司等大官和从平壤去京城的两班，下至行商和旅人都常常在这里歇脚、过夜。

这里还有一家车马店。店主靠刮穷人的腰包发了财，成了大财主。越富越吝，他把铜钱包了一层又一层，锁在柜子里，让它们都生锈烂掉也舍不得花一个子儿；几间大仓房里堆满了粮食和绸缎，也是只进不出。他活了快 60 岁了，从没有白送过人家一勺饭、一个铜板和一小片布。他的老婆和他是天生的一对，也吝啬得出奇。人们管他们叫“吝啬鬼”，谁也不和他们家来往。

“那家伙拼命搂财有什么意思。难道能带进棺材里去么？”

“为人在世不和人交往，有什么活头哟!”

人们这样议论他，他一点也不在乎。可是，到了他过花甲的那天，不知他怎么想的，破天荒第一次请左邻右舍去赴酒宴。人到了花甲这一天，都是要想想自己一生行使的吧！大家一面感到新奇，一面觉得

他也兴许从此改过从善，所以都去参加了他的寿宴。

这寿宴酒少菜少，很不像样，究竟不脱他悭吝的本性，但是大家觉得这在他来说已经很不容易，也就没有人挑剔。

傍晚，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来了一个衣衫破旧的过路人要求住店。店主一口就回绝了："今天不能住人"

"你这里不是客店吗？"过路人反问了一句。

店主这才把来人从头到脚打量一遍，说：

"你若一定要住，那就留你一宿。可是话要说在前头，你可别想吃我的寿宴。"

过路人听了，一句话没说就进了屋，找一个角落坐了下来。

这时一个邻居看不过去，就说："我们平壤的人不能这么小气，请他喝一杯酒吧。"

店主一听这话就来了气，板起面孔说："有人就想拿别人家的东西做人情，那种人最讨人嫌，我看你就是那种人。"

这样一来，坐在房角落里的过路人和来赴宴的邻居们，都感到很难堪。一场寿宴闹了个不欢而散了。

人们边走边议论：

"做人心怎么能这样呢？"

"他这一辈子头一次请邻居喝酒，破费了钱财，心里不痛快。"

"俗语说本性难移，枯树枝上开不出花朵！"

一个邻居走到过路人面前，悄声地说：

"这店主没长人心，你到我家去吧，哪怕跟我们一起喝碗粥呢！"

"谢谢你。不必为我操心。请回吧。"过路人婉言谢绝了。

邻居们一走，店主就拿起算盘，把酒钱、菜钱、酱油钱、辣椒钱都算了一遍，然后走进里屋，指着他老婆大叫大嚷：



“哼！你气死我了！你干嘛拿那么大的杯子给人喝酒？没长眼睛，酒菜上那么勤干什么？你要活活把人气死了。”

他边说边捶着胸口。

夜深了。店主抱着算盘就睡着了。里屋的女人也已经睡去。

一直坐在房角落里的过路人把一切都看在眼里。这时，他解下腰上的一条小口袋，打开袋口，小声地说：“你们出来吧！”

随即便从口袋里走出橡子一样小的五头小牛犊。过路人让它并排站在木枕上，说：

“第一头牛，你去吃掉这家的粮食；第二头牛，你去吃掉这家的钱；第三头牛，你去吃掉这家的借据；第四头牛，你去吃掉这家的布和绸缎；第五头牛，你去把他们堆在地里的谷垛都吃掉。”

“五头小牛犊一走到房外，立刻都变成了大黄牛，按照主人的吩咐各自去了。

约摸过了一个时辰，吃饱了的五头大黄牛，挺着小山般的大肚子走进院子，又变成橡子那么小的小牛，进了屋并排站在木枕上，等过路人一打开口袋，又都钻了进去。过路人把口袋扎紧，系在腰上，才躺下来枕着木枕睡去。

第二天早晨，店主婆去掏米做饭，粮缸里没有了粮食；店主也发现前后院的粮囤不见了；打开仓房间间仓房空空荡荡；再急忙去看钱柜，连一个铜板也没有剩下，放借据的柜子也空了。这时，去田里搬运稻子的长工也跑回来，大声嚷嚷着：“吝啬鬼家堆在田里的稻子一夜之间都不见了。”一对老吝啬鬼呼天抢地，哭得死去活来。

过路人走向他们说：“哭什么呀？你们平时一毛不拔，是不会有人同情你们的！”说完扬长而去。



景色秀丽的大城山，巍然屹立在滔滔奔流的大同江边。高句丽在这座山的山脚下，建了一座雄伟、华丽的王宫——安鹤宫，迁都于此。

西海龙王听到消息，派一只大龟给长寿王送了一块瓦做礼物，表示祝贺。

长寿王要大龟转达对龙王的谢意。打发走了大龟，他召来大臣，命他们看一看这瓦到底是什么宝物。这瓦和普通的瓦没什么不同，大臣们看了半天也说不出所以然来。长寿王决定要掌管修筑大城山的美伊赞来看一看。

美伊赞是修筑大城山山城的总监工。他身体魁梧，一头白发，一生修筑了许多山城和平地上的城池，见多识广，富有智慧。他还是一个非常爱国的人，性情刚直，深受人们尊敬。此时他来到长寿王面前，一看见那瓦，立刻喜形于色，用手摸了又模。

长寿王急不可待地问他：

“此瓦有何好处，快快说来。”

美伊赞把瓦抱在怀里，想了一会，躬身禀告说：“禀告大王，小臣以为此事只应大王知道。”

长寿王会意，便把他带到另一殿中，说：

“这里没有人，你放心讲来。”

“禀告大王，这瓦是无价之宝，名叫紫烽瓦。如遇外敌来犯，就会放出烽火一般的光来，向全国的烽火台告警。”

长寿王听了，非常高兴，说：

“原来西海龙王给我送来了这么好的一件礼物。这件事只有你我两人知道，对谁也不能说。”

“请大王放心，小臣记住了，只是要严密收藏方好。依小臣愚见，可在大城山修建一座亭阁，用仿造的紫烽瓦盖顶，把真的紫烽瓦藏在这些伤造的瓦里面，就能保住秘密：国家一旦有警，立刻可向全国告急。”

“你的主意很好。就说是为了庆贺安鹤宫的建成和迁都，要在大城山新盖一座亭阁。阁名就叫长寿阁吧。”

这样，一座四角飞檐的亭阁在长寿峰上矗立起来，那块紫烽瓦就藏到亭阁的屋瓦里了。

不久，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有人传言美伊赞受了很多贿赂，把西海龙王送的国宝——紫烽瓦卖给了敌国。

美伊赞蒙受莫须有的罪名被绑到王宫，这对他来说无异如同晴天霹雳一般。知道这个秘密的，一国之中也只有他和国王两个人，是怎么泄漏出去的呢？但却是国王来亲自审问他：

“美伊赞，你要从实招来！你是怎么贪图金银，背叛国家，敢把国宝卖给敌国的？”

“小臣不敢。这其中必有别情。伏乞大王明察。”

“好个奸贼，还敢嘴硬！除了你我两人没有人知道此事。照你说来，竟是我泄漏出去的了。”

美伊赞听了这话，心里已隐隐猜到了其中的蹊跷。国王虽然不会有心泄漏出去，可是他喜欢夸耀，有一点得意的事，总忍不住要炫耀一下。不久前，邻国送给国王一幅名贵的画，他就把几个亲近大臣单个地召来，说：“这是邻国送来的一幅画，画的不外是睦邻交好意思。这画我只给你一个人看了，不要传扬，”可是这件事当天就传遍了全宫，无人不知。不错，一定是这么回事！美伊赞正想到这里，国王又大声说话了：

“你睁开眼睛，看看这是什么？”

美伊赞抬起眼睛，看到国王面前有一个小漆盒，盒里摆着几件金、银宝物，还有一封信。那是敌国国王的信，信上说紫烽瓦已经收到，送上一些宝物作为酬谢；信上还劝他早日伺机投诚过去。

美伊赞看了信，非常气愤，全身的血好像都燃烧起来。他想，这一定是潜入王宫的奸细想探听出紫烽瓦的藏处而施的奸计。可是，国王昏庸，还有一些奸臣在一旁拨弄是非，事将更加难办。于是他朗声禀告国王说：

“这分明是奸人的毒计，望大王明断。紫烽瓦还在它应该在的地方，请大王放心。”

这时，有一大臣，脖子上暴起青筋，大声地奏道：“启禀大王，美伊赞这是在欺骗大王，贬损大王的威望，来掩盖他的罪恶。请大王立斩此人，严明国法，以儆百姓。”

接着又有几个官员随声附合。

“来人，把他绑在刑架上，狠狠地打，直到他招认为止！”长寿王



下令说，“你说紫烽瓦还在原处，你拿来给我看看！”

如狼似虎的卫士一拥而上，乱棍打了下去。美伊赞忍受着疼痛，振作精神在想：如果把藏在长寿阁的紫烽瓦取来请国王看，自然能免遭刑罚，可是这样做国宝就将落入奸人之手，即使国王有令，被砍了头也不能拿出来。这瓦是国宝，是全高句丽人的，不是国王私家的东西。想到这里，他觉得心里踏实起来，面对拷打和死亡，毫不感到畏惧。

“国宝还好好地在我们的国家里，请大王体察小臣的一片苦心。”

美伊赞被打得皮开肉绽，血肉模糊，刑架下流着一滩一滩的鲜血。

毒打、杀头，美伊赞都可以忍受，使他难过的是，眼看着国家要葬送在昏庸的国王和被敌人奸细玩弄于掌中的高官贵族的手里。此刻，美伊赞一任他们拷打，紧闭着嘴不发一言。这么一来，国王越发疑心，下令再加重刑。

他们用烧红的火筷捅他的全身，皮肉烧焦的气味使在场的人转过脸去。

这时，美伊赞又大声说话了，声震安鹤宫：

“我是高句丽人！紫烽瓦还在我们高句丽的土地上！”

拷打在继续，他的骨头被打断了，但他却用更大的声音喊着同一句话：“我是高句丽人！”

他的喊声震动了人们的心，他们不禁在想：这样的人，真能做出这种叛国之事吗？

他视死如归的、满含爱国真情的呼声，不能不使人为之心动。有几个大臣出面进谏说：

“启禀大王，听他的语言，像是有些冤情。请大王息怒，暂且留他一命，待查明之后处治也不晚。”

长寿王心里想：这话也有几分道理；再说日后国家遇事，万一像美伊赞说的那样紫烽瓦还在，自己在百姓的心目里岂不成了一个昏庸之君。于是，他边走向内殿边问美伊赞还有什么话要说。

美伊赞痛哭失声，流着眼泪说：

“小臣死不足惜，只是担心宫里有敌人的奸细隐藏，恳请大王一定要查明才好，免使高句丽国威受损。”

美伊赞被抬在担架上发配到东海的一座孤岛上去，不幸中途身亡。他在临终时，要求人们把他的头转向大城山的方向，说：“紫烽瓦呀，你要保卫我们的国家啊!”说完，就咽了气。但是，他的眼睛依然圆睁着，好像决心要永远守护紫烽瓦。

几年之后，垂涎于宝瓦的敌人入侵高句丽。当天夜里，大城山的长寿阁上突然升起蓝青色的烽火。人们吃惊地跑上长寿阁，但一到近处火光就不见了。可是等离开那里，从远处望去，又见火光冲天。

全国的烽火台，都跟着燃起了告警的烽火。这样，高句丽军每次都能及时发现来犯的敌人，把他们消灭。

这时，国王才想起美伊赞，后悔不迭，可是他已经不在人世了。美伊赞的爱国精神是永存的。高句丽人民正是靠他的这种爱国精神打退了外敌，保卫了国家。

“美川湖”的传说



美伊赞有四个儿子，在遭受毒打之后，躺在担架上被流放到孤岛去的那一天，他把四个儿子叫到面前，留下最后的话：“我没有把我该做的事做完就走了。你们一定要按照为父的心意继续做下去。”他还告诉儿子们：“要想保住祖国不受外敌的侵犯，就要筑好城池，加固要塞。我把筑城用的一件非常重要的宝贝埋在有一颗孤松的四方石下，你们一定要把它找到。”

四个儿子遵照父亲的遗言，要在大城山找到宝物。他们食住在父亲监管修筑山城时的房里，不分昼夜地寻找，悬崖、峡谷、树下、岩缝，什么地方都找遍了也没有找到。三个月零十天过去了，兄弟累得精疲力尽。于是，大哥鼓励他的弟弟们说：

“我们的父亲是有着高句丽人的气节和智慧的人，我们是他的儿子，他老人家一定会留下些什么来教育我们的，我们一定要找到。”

弟弟们听了大哥的话，又振作起了精神。那天，四兄弟在大城山

深处的一座悬崖下挖了整整一天，最后挖出了一个泉眼。他们想难道这就是父亲留下的宝物吗？不，不对。父亲明明说过是在有一颗孤松的四方石下，这里不像。四兄弟继续遍山寻找，还是找不到。

他们泄了气，回到住处，有气无力地坐在廊子里歇息。

大哥倚着房柱坐在那里，感到背上有种粘糊糊的东西。他回头一看，原来是房柱上流出来的松脂。他的脑子里突然想起了父亲的遗言。一颗孤松……四方石……他自语道。眼前不觉一亮："没错，就在这里！"他蓦地站起来，仔细地打量着房柱，有一颗松木房柱立在四方形的础石上：正是父亲说的地方！

四兄弟一齐动手在础石下挖起来，不一会就挖出了一个用布包着的小木匣。"找到了，父亲留给我们的东西找到了！"他们不禁欢呼起来。可是里面是什么东西呢？是金块？不对，父亲不是说筑城用的东西吗……

他们打开匣盖，从里面拿出一本包了好几层油纸的书。这是用日记形式写的筑城志，记录着父亲经手的那些城池的修筑经过和他的经验。全国所有城池所处的地形、建筑日期、使用的材料和技术问题，书中都有详细记载。书里还介绍了筑城技术特别是适应我国地形条件的筑城方法。这真是一本非常宝贯的书。

其中写的最详细的是大城山城的建筑经历。书的结尾部分说，从城的规模、筑城技术、城墙的坚固和城的地理位置等方面来看，都是一座无可挑剔的，只有一个缺陷，那就是缺水；并说城中现有的几口井水是不够用的，国家一旦有警，就会因缺水而难以支持，所以必须找出更多的泉眼，修堤、凿池，以便蓄水；要在堤下挖四口井，用粘土打井壁。这样，池水通过堤坝和井壁流进井里，就变成清水，可以供人饮用了。



四兄弟捧着父亲的遗书，簌簌地流下泪来，深深为父亲的一片爱国之心所感动；同时也为有这样的父亲而感到自豪。他们决心遵照父亲的遗言，为国家修好水池。从这一天起，他们把找到的泉水引到一个地方，修了堤，凿了池，并挖了四口井。井里清水盈盈，有了战事，军队就再也不愁断水了。这真是一个了不起的想法。只拿这一点，就能想象出高句丽人多么聪慧，他们的生活达到一定的文明水平。

人们为了纪念美伊赞，把这个大水池命名为“美伊赞湖”，时间久了，把“美伊赞湖”叫成了“美川湖”。

温达将军



高句丽平康王的时候，有个名叫温达的小伙子，他和双目失明的母亲相依为命，住在离平壤城不远的一个村子里。

他家境贫寒，只好到山上去剥榆树皮或挖葛根，拿回家来供母亲充饥。他一年四季都穿一身破破烂烂的衣服，脚上趿拉着破了后跟的草鞋。可是他生得膀大腰圆，身高八尺有余，圆圆的脸上有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背起柴来抵得上好几个人。只是因为他衣衫破烂，一些人，特别是那些财主都瞧不起他，把他当成一个傻瓜。

可是，财主们看上了他一身的力气，想叫他为自己干活，所以有时就拿出一碗冷饭来让他吃。每逢这时候，温达连看都不看一眼就扬长而去。

财主们便骂他：

“别看他相貌堂堂，可生就的一副贱骨头！看他饿着肚子，给他点吃的，他还不吃。一个穷光蛋，还想吃粘米糕哩!”

有时遇上大官出衙，衙役们在前大声吆喝着开道，行人们都纷纷让开，跪在道路两旁，温达却不理不睬，直挺挺地站在那里。起初，他为此挨过几次衙役的棍棒，时久了，衙役习以为常，也就随他去了。

温达嘴笨，平时不大说话，甚至有说他是哑巴。那财主和做官的，把他看成是一个蠢人，都叫他”傻瓜温达”，还挖苦说：

“贱骨头配了这么个好长相，真可惜。”

“穷小子，仰头挺胸的!”

这样的话，众口相传，全国都知道有个傻瓜温达，甚至传到了国王的耳朵里。

“傻瓜温达，一定是个大笨蛋……哈哈哈……”国王哈哈大笑说。

国王有个女儿，叫平康公主，他爱若掌上明珠。公主小时爱闹爱哭。有天国王把她抱在怀里，逗她说：



“这样爱哭，怎么能到士大夫家去做媳妇，只能把你嫁给傻瓜温达。”

公主渐渐长大成人，已经到了该出嫁的年龄。她聪明、善良、意志刚强，宫里的人都很爱戴她。她的贤名也传到了宫外，许多名门豪族派人来求婚。国王决定把女儿嫁给门第高贵的上部高氏。在最后决定这一婚姻的那天，平康公主走到父亲面前，微微低下头说：

“禀告父王，您不是说让孩儿嫁给傻瓜温达吗？”

“什么，你说什么来？傻瓜温达？”

“父王，我小的时候，您把我抱在怀里，说等我长大了，嫁给傻瓜温达……”

“你这是什么话？那不过是一句戏言。”

“依孩儿之见，王的话，就是国法，如不遵照去办，就是违了国法。从这孩儿就先违国法，别的大臣也都不听父王的话，还怎么能治理国家和百姓呢？”

“你这个不懂事的丫头，竟敢拿我说的一句戏言，贬损你父王的威严，实不可饶恕，马上给我走开！一国之君，有把女儿嫁给贱民的吗？何况还是个无人不知的傻温达!”

公主要被赶出宫去了。王后听到消息，一再求情，也没能使国王回心转意。王后只好打一些黄金和绫罗绸缎，派几个侍女和奴仆送走了公主。

在一个日落西山的傍晚，公主一行来到了温达家的草房前。这是一个人迹罕到的深山沟。温达的母亲双目失明，忽然听见院里响起马蹄声和人的说话声，不知出了什么事，心里害怕，使劲睁大看不见的眼睛。这时一个侍女走上前来对她说：

“我们平康公主是来您家和温达公子成婚的，公子在家吗？”



母亲一听这话，更加吃惊：

“哎哟，可不能说这样的笑话啊！这种话不是随便好说的。

让我这瞎老婆子多活几年，你们快快请回去吧！”

老人摸索着迈过门坎，在廊台上跪了下来。

这时，背着一背架柴捆的温达走进了院子，卸下背架，也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他生平第一次见到这样穿戴华丽的客人和驮着贵重箱子的马匹，而且满院里异香扑鼻。他睁大着眼睛，东瞧瞧西望望，忽然发现母亲跪在这些人的面前，急忙走上廊台扶起母亲说：

“娘，这是怎么回事？干吗跪在他们面前，您得罪他们了吗？”

“唉，他们说公主要来和我们一起过日子。”

“什么？”

温达蓦地站了起来。他虽然衣衫褴褛，满面污垢和汗水，但举止庄重，眉宇间透着一股英气，一副威武不屈的姿态。他圆睁双眼望着公主。公主望了一眼他炯炯有神的眼睛，觉得眼前一亮，脸上飞起了一朵红晕。

侍女上前，郑重地说明了来意，可是温达却依然扶着母亲，默默无语地站在那里。过了一会，他才摇摇头说：

“不行。一个太高，一个太低，这不般配！”说完，扶着母亲进屋去了。

公主脱下在宫里穿的衣服，换上百姓的服装，走进厨房，挽起袖子刷锅洗碗。宫女看出公主的意思，拿水罐去泉边汲水，男仆从马背上卸下箱子，放在了廊台上。

母亲拉着儿子说：

“孩子，这是怎么回事啊，我的心跳得厉害，都受不了啦！”

温达不言语，默默想了一会，把屋里的破衣服和破瓢什么的都收

起来包好，说：

“娘，我们搬家吧。”

这时，公主轻轻地走进屋里坐下，抓住他们的包袱说：

“人的贵贱并不是天生的。人，只要下狠心，靠自己的力量培养自己的智慧，磨练自己的意志，就能成为扬名于世的伟人。你要是辜负了我的一片心意，舍下我走了，这可不是做人的道理。”

温达默默无言。

“你要习文练武，立功扬名。我一定尽力帮助你。”

公主的话非常诚恳。温达这才问了一句：

“我是傻温达，你真的以为我能成为一个像样的人吗？”

公主听了他慎重考虑过后才说出的这句话，心里很高兴，认为温达并不像传说的那样是个傻瓜。她想：“世上土里埋玉的事是常有的，他不正是一个被贫贱埋没的人材吗？”公主心下庆幸，决心尽全力帮助他。温达又想了一会，说：

“公主这样信得过我，我若辜负了你的心，岂不成了真正的傻瓜。从今天起，我要到深山名刹，去学刀术、射箭、骑马，成长为合你意的人。才能配得上你。只是有一件事放不下心，家里留下失明的老母……”

“这不用你担心。我要在这里住下来，会好好照顾母亲的。”

公主很高兴。人人都说温达是傻瓜，其实他是一个外憨内秀、聪明、刚毅的人。

公主为他打点行装，把他在山中生活必需的东西都准备得停停当当。她还卖了带来的金银首饰，为他买了最好的马、练武的衣服、剑、长枪、盾、弓箭、箭筒和盔甲，告诉他去找她事先打听好的一位武艺高超、学识渊博的道人，拜他为师。

温达起程进山的那天，公主把他送了很远很远，再三嘱咐说：

“千万别忘了我的一片心意，好好练武，让高句丽扬威天下。”

温达听了她这番满含深情的话，怀着一腔热情，抱着学好本领的决心出发了。

※　　※　　※

整整三年，温达起早贪黑，练武习文。

师父看出他是一个可造之才，且性情刚毅，决意把自己全身的武艺都传授给他，白天教练武，晚上教他习文。

起初，他很不习惯这样的生活，感到很吃力，才知道骑马、射箭、舞刀弄棒这样难。可是，他想自己也是人，别人能做到的，自己也能做到，怎么就练不成武艺，学不成学问，当不成国家栋梁？于是他发起奋来，学得很快，连师父都感到吃惊！

他终于练成了一身好武艺：骑马奔驰，能跳越几十丈深的峡谷；挥舞剑，两旁的荆棘纷纷倒地，很快能开出一条大路；拈弓射箭，能一箭三雕。

在他武功练成的时候，正好国家在乐浪原举行狩猎比赛。这是全国性的比赛，每年三月举行，国王和五部的贵族都前来参加。师父劝温达也去参加比赛。他戴上头盔，穿上铠甲，骑上自己亲手训练出来的白马。师父满意地说：“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哈哈地笑着送他出山。

乐浪狩猎比赛场上搭起一座豪华的帐篷，里面坐着国王和文武百官，一些有名的弓手、剑客分列左右；帐篷外面人山人海，都是看热闹的人。

王侯将粗的公子哥们，头戴金头盔，身披银铠甲，坐在据说能日行千里的高头大马上，昂头挺胸，耀武扬威，好像在说：谁敢和我比

试高低？

这一天，一个穿戴朴素的人骑着一匹白马来到了比赛场。他身材魁伟，威风凛凛。他就是温达。但是并没有人认出他来。

不一会，响起嘹亮的号声，赫赫有名的武士们，拈弓抽剑，一个个策马奔向猎场。这其实是高句丽的一次武装示威，也是军事训练。这一天，还要用最先获得的猎物举行隆重的祭天仪式。

鼓声、号声、呐喊声响彻乐浪原。人们都捏着一把汗，焦急地等待着，到底何人占先夺魁。不多久只见有一人策马跑回来，他的马背上驮着他一箭射中的两头大鹿。

场内欢声四起，一片沸腾。国王心中大悦，说：

“壮哉，那是谁呀？快传那武士前来见我。”

那个武士奉命来到国王面前，行了个军礼。国王问道：

“好啊，你叫什么名字？是哪一位大臣的儿孙？”

“小人是家住平壤东门外的穷农夫，名叫温达！”

“什么，温达？”国王吃惊地从龙椅上抬起半个身子。

这时，帷幔轻启，平康公主扶着王后悄悄走到国王面前，行了大礼，说：

“禀告父王，不肖女三年没敢见父王，今天特来向父王请安！”说着，簌簌地流下泪来。

“这是怎么回事啊？”

王后上前，轻声禀告了公主这些年来经历的一切。

“嗯……？”国王点了点头，又抬眼望望雄赳赳的温达。

平康公主也有这整整三年没见温达了。温达好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站在众人之中，如鹤立鸡群。公主只觉得眼窝一热，滚下一串泪珠。她相信这一天一定会到来，相信他今天会到狩猎比赛场来的。

“孩儿，你做对啦！”

国王感慨万千，又转脸对温达说：“温达，你走上来。”

温达遵命，走到国王的身边。

他英姿勃勃，一表人材，武艺出众……“他难道真是温达吗？”国王这样想着，一把拉住了温达的手。

站在一旁的公主，面带深情的微笑，用闪动着泪花的水灵灵的眼睛含情脉脉地望着自己的丈夫。

※ ※ ※

从那以后，每当有外敌入侵，温达将军总是充当先锋，英勇杀敌，显示了高句丽的威力。直到他双鬓染白霜，依然驰骋在保卫国家的战场上。他的英姿永远刻在了高句丽人民的心中。

在建立了丰功伟绩的温达将军去世的那一天，怎么也抬不动他的灵柩，好像在地上生了根。据说这是他不肯离开他热爱的国家。

这时，头发斑白的平康公主抚摸着灵柩说：

“将军，你保卫了高句丽，建立了丰功伟绩，高句丽威名四震，请安心去吧。”人们这才把灵柩抬了起来。



自古以来，平壤人就喜爱苍光山。

苍光山和牡丹峰、酒岩山以及远处的大城山绵绵相连，青松苍柏，郁郁葱葱，招来黑熊、鹿、兔子等野兽和各种各样鸟儿在这里栖息，人们就越喜欢这座山了。

有一年的五月端午，女人们在苍光山下柳树成荫的一块平地上荡秋千。一个黄裳粉裙的姑娘和一个红裳绿裙的姑娘荡着一架双人秋千，如同两只轻捷的燕子，飞向挂在树梢上的铜铃，系在黑发辫上的红绸带飘舞在空中。聚观的女人们都禁不住鼓掌喝采。

平壤人每年从五月初四到初六，都照例来到苍光山、庆上沟和牡丹峰，欢度端午节，女人们荡秋千，男人们摔跤、射箭，比赛他们平时练就的力气和本领。



这年和往常一样，人们都在欢声笑语，尽情玩耍，这时却有一个衣裙破烂的小女孩，背着背架向苍光山爬去。看她的年纪也不过十三四岁。虽然穿的破衣烂裙，但她明月般的小脸、明亮的眼睛，让人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孩子。

在大家都快快活活地过节的日子，这个小姑娘怎么还背着背架去上山打柴！其中必有缘故……

小女孩继续朝山上爬着，不时地回过头来，羡慕地望望荡秋千的人们。突然，她发现了她的女主人也神气活现地向秋千场走来，不由得停住了脚步。那女人穿绸裹缎，老远就看见她佩在腰上的用红线、蓝线、彩线串起的闪闪发亮的金银珠宝，脚上蹬着皮制女鞋。

这天人人都欢欢喜喜过端阳节，可一大早女主人就要她挑满三缸水，然后上山打来两背架柴来。

小女孩望了她一会儿，心一酸，眼睛里流下泪来，一转身哭着跑进了树林。

这女孩出生在苍光山下，名叫满玉。她从小失去双亲，成了孤儿。母亲临死的时候，不放心女儿，一遍遍哀求邻居们照顾这个没娘的孩子。虽说大家的日子都很艰难，可是都乐意轮流抚养她。在她长到 7 岁那年，村里有权有势的洪进士自动出来说要好好把她抚养成人，给她配个好女婿，便把她带到自己家里去了。

从这一天起，满玉就成了供进士家的小仆人，看孩子、做饭，甚至还要打柴、喂牲口，什么活都得干，受尽折磨，受尽虐待。岁月流逝，满玉在苦水中一年年地泡大了，心里也更想念母亲，盼着能过上母亲渴望的那种不受欺压、不受折磨的好日子。

然而，这不过是无法实现的梦想。满玉强忍着心中的悲苦，忙着打柴。在她快装满背架的时候，忽听背后有野兽急急跑来的声音，接

着一只皮毛油亮的小鹿跑到她的面前，求告说：“救救我吧！”

满玉立刻发现小鹿是被猎人追赶来的。这些人连这样小的幼鹿也不放过，要杀死它，实在太可恨了。她急忙把小鹿藏进柴捆里。不一会果然有两个人气喘吁吁地跑了来，问她：“你看见小鹿往哪里跑去了吗？”

满玉一眼就看出他们是做官的。他们对端午节没兴致，也不去看农民们摔跤、荡秋千，却变装到山上来打猎。她想到这，抬手指了指相反的方向说：“往那里跑了。”说完又很害怕，担心他们翻她的柴捆。幸好那两个人立刻朝她指的方向跑去，转眼间就不见了影子。

过了一会，柴捆一动，小鹿跳了出来，说：“谢谢你，我该怎样报答你呢？”

满玉轻轻地拍掉小鹿身上的枯草说：“这有什么呢？不用谢。他们说不定还会回来，你快到你妈妈那里去吧！”

然而，小鹿却不想走，用感激的眼神望了她一会，说了一句“你跟我来”就往前走去。满玉开头有些犹豫，可是又有些好奇，小鹿又是那样可爱，于是便跟着它走了。

小鹿领满玉走了一会，突然停住了。满玉抬头一看，四面树林茂密，奇峰耸峙，溪水清澈，潺潺流动，真是一个风景优美的所在。满玉心里纳闷：“自己生长在苍光山，怎么从来没见过这个地方呢？”她睁大眼睛四下望望，不知什么时候，小鹿去领来了母鹿和它的兄妹。母鹿向满玉点了点头说：

“我儿子多亏有你搭救，死里逃生，我不知该怎么报答你的这一大恩。”

正说着，小鹿口里衔着一棵草走了过来。这是一株开有一朵小红花的药草，有 3 个枝条，每条枝子上生有 5 片青叶。满玉常见洪进士

煎这种药吃，所以一眼就看出这是人参。

母鹿望着它的孩子们说：“我们带这个善良的姑娘到人参圃去吧！”于是众鹿们便簇拥着姑娘来到悬崖下的一块平地上，高高兴兴地跳起舞来。这是一片人参圃，遍地开满了红花。

满玉热爱家乡的山川，热爱家乡的人们，连飞禽走兽她都喜欢。她在人参圃玩了一会，背着一背架鹿给她的人参下了山。回到村里，她把人参分给穷人，自己也从此摆脱了奴役生活，过上了幸福日子。

洪进士夫妇一听说苍光山里有人参圃，也动了心，说：“连个贱丫头都找到了人参圃，我洪进士岂有找不到之理！”两人各背一条大口袋进了山，从此就再也没回来。

人们觉得奇怪，进山去看，只在悬崖的岩缝里发现了洪进士的宕巾和端阳节那天他老婆佩带的饰物，人们说：“这一对黑心肠的男女，是成不了仙，上不了天府的，准是被老虎叼走了。”



鹿足夫人和她的两个儿子

这是发生在高句丽（公元前 1～7 世纪）时期的一个故事。

在西海岸甑山地界的石多山居住着一位人称宇敬先生的人，他学问渊博，精通兵法，但却不求荣华，一边务农一边教那些志向远大的年轻人习文练武，使他们有朝一日好去为国家效力。高句丽的名将乙支文德就出在他的门下。

宇敬先生的夫人，是一位贤德、聪慧、坦诚的女子。她非常爱自己的国家，尽力教育两个小儿子好好跟父亲学习本领。夫人的双足生得有些异常，很像鹿蹄，所以人都称她“鹿足夫人”。

两个儿子也和母亲一样，脚生得像鹿蹄。

不幸宇敬先生过早地去世，夫人和两个儿子以及丈夫的门生，都非常悲痛，后来夫人继承丈夫的遗志，依然在石多山下务农，尽心教育儿子。

她的两个儿子都很聪明，勇猛过人，从小就喜欢做军事游戏，而且总当头领。有一天，他们玩打仗游戏，一个孩子犯了军纪，受了罚，一不小心跌下悬崖摔死了。这孩子是邑城里一户有权有势的人家的子

弟。鹿足夫人知道他们决不会善罢甘休，两个儿子要遭大祸，便当天夜里带上两个儿子去西海避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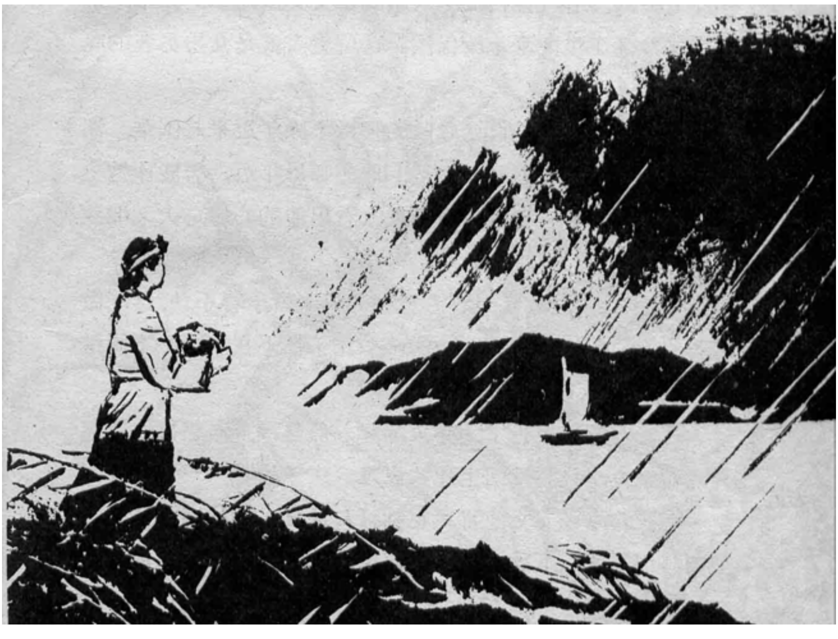
他们来到海边，恰好有只小船，就让儿子坐了上去。可是因为动身匆忙，忘了带路上吃的粮食，她只好让儿子在船上等着，自己回村里取粮去了。这时，海上突然狂风大作，吹走了小船，等她回来，那小船已像一片落叶远远地向大海漂去。她焦急地呼唤着儿子，大声地叮嘱说：

“孩子们，不管你们到了哪里，都不可忘记我们高句丽啊！”

小船载着呼喊着母亲的两个孩子，无止境地漂去了。眼看两个儿子消失在惊涛骇浪中，母亲心急如焚，悲痛欲绝。

也不知道两个儿子听没听见母亲最后的叮咛。

自此以后，鹿足夫人又回到大城山，以养鹿为乐。



二十年过去了。

这时，外来的大敌前来进犯高句丽，领兵御敌的统帅，正是高句丽的名将乙支文德将军。

传说石多山下的积善谷有一位好心的妇人，有一天她锄草回来，看见很多很多乌在一起孵一个大卵。于是便把那卵带回家来，从卵里生出来的就是乙支文德将军。他小的时候背着一袋盐走夜路，有一只野兽总挡住他的去路，他一棍子就把它打死了，仔细一看原来是一只大老虎。

这次来犯的是一支大军，我们的军队没有那么多。敌我力量悬殊，高句丽不得不进行一场相当吃力的战争。

有一天，有一位白发老人来到乙支文德将军的帐中，说自己虽然老了也要未杀敌保国。这位老人就是女扮男装的鹿足夫人。

乙支文德将军见自己尊敬的师母不顾年迈来赴国难，深深为她的爱国心所感动。但是，他想师母年迈，怎能让她上阵杀敌，不免有些犹豫。鹿足夫人看出他的心思，大义凛然地说：

国家遭难，危在旦夕，我因为年老就坐视不动，这配做高句丽人吗？将军知道，我的两个儿子都不在本国，不能继承父亲的遗志，我又怎能不动，”

乙支文德将军听了，心头涌起一股热潮，一把握住鹿足夫人的手说：我们就同生死共患难，去杀敌吧！

有一天，乙支文德将军在制订打退敌人的战略，认为还须要详细了解一下敌情，于是便单身闯入敌营，说是前来讲和，把敌情探明了，立刻就策马而回。在他走后敌人才醒悟过来，知道上了当，随即派出几员战将前去追赶，并令他们追上之后就地斩首。在乙支文德将军的身后，尘土飞扬，敌人尾追而来，高喊着：“我们有话要说，请停一下！”



乙支文德将军看透了敌人的奸计，回答说：“话已说完，何必再议。我有急事在身，恕不奉陪了。”继续策马疾驰。

不一会，月上东天，眼前出现一条滚滚奔流的大江。前有大江，后有追兵，正在这危急时刻，出乎意料地有一条小船划到面前。乙支文德将军立刻跳上船，船随即向江心划去。

原来，鹿足夫人扮成仙人模样，端坐在船上，乙支文德将军疑惑不解地问道：“师母，这是怎么回事啊？”鹿足夫人却不回答，面向追到江边的敌人，大声警告说：

“大高句丽的乙支文德将军是天降的名将，我奉玉皇大帝之命前来迎他。你们不要再追，枉费气力，还是早早回去吧。”

敌人一个个目瞪口呆。在明亮的月光下，果然有位羽衣仙人在船上陪着将军。

乙支文德将军手拄长剑，仰望夜空，满怀激情地喊道：

“有这样爱国的百姓，我们高句丽定将永远昌盛!”

敌人在江岸议论说：“高句丽有上天保佑，人力是奈何不了他们的，我们回去吧。”

※ ※ ※

乙支文德将军根据他亲去敌营掌握到的敌情制定了作战方案。他先是诱敌深入，拖得敌人精疲力尽，断了粮草，然后追击逃敌，让他们全都葬身水底。高句丽胜利了。

在敌人的背后，还杀出一支义兵部队，英勇善战，消灭了很多敌人。当时有一个传闻，说率领义兵部队的两位将军都生了一双鹿脚，人呼“鹿足将军”。

鹿足夫人立刻去见乙支文德将军，要求派她去与两位将军会面。但是，乙支文德将军认为不便让老夫人去长途跋涉，想另派别人去见

他们。鹿足夫人说：

“那口两个将军说不定就是我的两个儿子。和他们联络的事，还是我去为好。母亲是最知道自己的儿子的。”

这样，鹿足夫人便起程了。她心里想：“他们准是我的儿子，不会错的。除了我们母子，难道这世上还有生着鹿脚的人吗？”

鹿足夫人怀着一颗急急要见到两个为国奋战的儿子的心，穿过杀声震天的战场，日夜兼程地赶路，终于来到了鹿足将军指挥的义兵部队。一眼她就认出了他们是她的儿子。

鹿足夫人首先向他们说明自己是乙支文德将军的军士，也是正在找离别二十年的两个儿子的母亲。说着，她先脱下鞋袜，也让两个将军把鞋袜脱下来。

两位将军一看她的脚，就知道是母亲到了，也忙脱下鞋袜。

三双鹿蹄形的脚……

“妈妈!”

“我的孩子，你们是好样的!”

母子三人离散二十年，历尽艰辛，在保卫祖国的战场上重逢了。他们百感交集，相抱着流下了眼泪。

※　　　　※　　　　※

二十年前，两个儿子在船上遇到风浪，漂到一个很远的国家的海边，被一位心地善良的人救了起来。后来他们拜一位武艺高强、学识渊博的人为师，练武习字，都成长为赫赫有名的将军。但是，他们片刻也没有忘记那天母亲站在祖国的海岸边嘱咐过他们的永远勿忘高句丽人的精神的话。当他们所到时时铭记于心的祖国——高句丽遭到外敌侵犯处于危险之中的消息，立刻挺身而起，奔赴保卫祖国的战场。现在他们又和梦寐不忘的、一心爱国的老母亲重逢了。

两位鹿足将军同乙支文德将军紧密合作，从前后夹击敌人，为高句丽赢来了大胜利。其后，鹿足夫人又回到大城山，挖了一个麋鹿池，以养鹿为乐，度过晚年。

漂来的绫罗岛



这是几百年前发生的事了。有一年连日暴雨，大同江江水泛滥。一天早晨，平壤人看到了一件令人惊奇的事，清流壁前突然出现了一座岛屿。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这么大的一座岛，既不会从水上漂来，也不会从地里冒出来呀……”

这件事很快就传到监司那里。

平壤监司起初不信会有这样的事，可因为已闹得满城风雨，便派了几个官员前去察看。果然一点不假，真地出现了一座从未见过的大岛。岛上，虽被风沙埋没，但还能看得出有住过人、种过庄稼的痕迹。岛上的枝叶茂盛的柳树林里，知了在自由自在地鸣叫。

这真是太神奇了，引来了很多人，岛的四周人山人海。

在同一个时候，成川郡也闹腾起来，大同江支流沸流江上的岛子突然不见了。

“那么大的一座岛怎么会不见了呢？”

“难道还能被水冲走吗……”



人们议论纷纷。

成川府使大为震怒，暴跳如雷地喊道：

“快快把那座岛子给我找回来!”

郡里的官吏和百姓四面出动，到处寻找，始终也没找到岛子的下落。

一场暴雨丢了上座岛，成川府使担心上面会怪罪下来，心里非常不安。但是更使他懊恼的，是再不能向在岛上种地、打鱼的百姓派捐税了。

起初人们以为岛子被洪水淹没，又在水下寻找，也没有找到。

人们在想世上真是无奇不有。一些从岛上来郡城办事的人，一夜之间都变成了无家可归的人。他们在江边奔跑、呼号，寻找亲人，但是只见江水奔流，哪里有岛和亲人的影子。

其中有一个年轻人，在下大雨的那一天，去郡城为生病的母亲买药，不想竟遭这样的惨事。他要找到母亲，顺着水流走啊走啊，顾不得饥饿，顾不得劳累，终于来到了清流壁前。

雷雨已停，天空晴朗，只见江边人山人海，不知出了什么事。年轻人走上去拉住一个人询问。那人指着江心说下了几天暴雨，大江泛滥，不知从哪儿冒出这么一座大岛，还说也许是大同江的龙发了怒，变出来的。

年轻人向江心望去，果然有一座大岛。他想说不定能找到母亲，游水到了岛上。这里没有房子，没有田地，但是他能认得出来这是他住过的地方。他找遍了整个岛，终于找到了他住过的房址，可是却不见母亲，只有埋在泥沙中的火炕和家具什物。

年轻人悲痛欲绝，呆呆地望着天空。

人们这才知道原来是成川江和沸流江上的一座岛顺水漂来，停在

了牡丹峰下。

※　　　　　※　　　　　※

岛子漂到大同江以后，贪得无厌的成川府使仍然说岛是属于他们的，照样前来收税。因为岛上又住了人，种了地，收成很好，成川府使岂肯放过。

这一来，可苦了岛上的百姓。其实不管属平壤管辖还是属成川管辖，老百姓都同样要缴税，苦就苦在他们还要背着粮食走很远的路送到成川。于是，岛上的百姓请求监司把岛收归平壤。

监司下令成川府使，要他把岛交给平壤，可是成川府使压根不听。监司是府使的上司，原应遵令照行，可是当时朝廷里那些官老爷们只顾搜刮百姓，喂肥自己，谁也不去管国家政事，弄得全国上下都乱糟糟的，没了王法。那时只要有钱，就能买监司、府使当当，所以成川府使也就根本不把监司放在眼里。

监司动了怒，告诉成川府使如不遵命将岛交出，那就立刻把它搬回到成川去。成川府使搜刮民脂民膏很有些手段，可是他哪里有本领把岛子搬回去！最后这个岛就归了平壤。岛上林木葱绿，像展开的绸缎，人们给它起名叫“绫罗岛”。



汪声滩的来历

这是高句丽时期发生的故事。

侵略者前来进犯，在大同江对岸的大平原摆开阵势，要占领平壤。

高句丽人依靠坚固的平壤城和天险大同江，英勇地进行了战斗。敌人仗着他们人多，准备长期作战，攻占平壤城。

不想，突然大同江江水暴涨，敌人无法过江攻城，只好等水落下去，时间一长，敌兵都松了劲把兵器放在一边，天天饮酒作乐。

高句丽军不放过这个机会，加紧操练，准备武器，要在敌军人心涣散的时候发动攻击。可是，大同江的水总也不落下去，他们也无法过江杀敌，心里非常着急。



高句丽军中有一个叫汪孙的年轻士兵。他家有父母和心爱的妻子。他是一个爱国的、作战勇敢的军人。这时，他心里琢磨：这样拖下去，说不定敌人会先打过来；再说日子久了，士兵们也会发生动摇，就不能过江去消灭敌人了。于是他决心自己先游过江去。他想：我会死掉，可是这能鼓起高句丽军的士气，能坚定他们打过江去消灭敌人的决心。

汪孙想到这里，向高句丽士兵们喊道："我们不能坐等江水退下去，跟我来吧！"接着便跳进波涛汹涌的大同江，开始游渡。可是，因江水泛滥而变宽的江面是渡不过去的。人们"眼看着他被恶浪吞没了。

军中有人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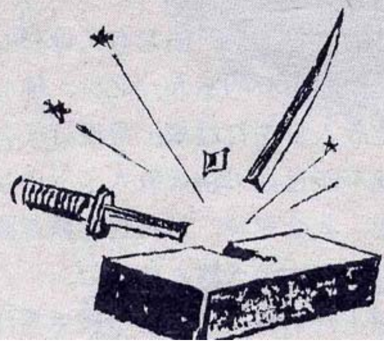
"我们决不能让汪孙白死！"

第二天清晨，人们奇怪地发现大同江水降到了常位，汪孙游过去的地方还出现了一排石头。人们说："汪孙用爱国赤诚为我们搭起了桥。"

高句丽的士兵们个个奋勇争先，踏着石头渡江去，敌人在我军的刀下像麻秆一样纷纷倒地，有跑得快的都四下逃散了。

人们不忘为国捐躯、鼓起高句丽军士气的汪孙的壮举，把他跳下江去的地方叫"汪孙滩"，天长日久，叫走了音，就成"汪声滩"了。

安鹤宫的珊瑚砖



高句丽迁都平壤以后，就在大城山麓兴建安鹤宫，从全国征来有名的石匠、木匠、泥瓦匠和烧砖匠人。

高句丽兴建这座新王宫花了很长很长的时间。王宫的每块瓦、每根柱子都渗透着百姓的血汗，记录下许许多多悲惨的故事。

王宫正中的走廊上铺的全是紫红色的砖，下面讲的就是这些砖的故事。

这些当年铺在王宫中央走廊上、被那些华服盛装的高官显臣和足登军靴的高句丽将军们来回踏过的砖，都是一个名叫伊萨达的烧砖工烧制的。

伊萨达的父亲是宫里的奴仆，烧砖的技术是父亲传给他的。他现在已经是一个技艺很高明、经验丰富的匠人了。

开始建造王宫时，原来打算在通往各宫殿、楼阁的长廊里一律用珊瑚铺地，因为没有那么多的珊瑚，所以才改用砖，但必须烧制成珊瑚一样的颜色。总管建造王宫的大都监把这个差事交给了伊萨达，并对他说：

“王宫建成时，一定要铺上珊瑚色的砖。如果你到时交不了差，就休想活命。要是办成了，我就成全你最大的心愿。”当时，伊萨达已

是 30 岁的汉子，但还没有娶妻。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和宫女瑙尔阿姬一道脱去奴婢的身份。

伊萨达原住在离王宫不远的大同江畔，瑙尔阿姬和他是近邻，两人从小一起长大。后来伊萨达继承父业，做了烧砖的匠人，瑙尔阿姬则被选进宫里。两人虽然同在王宫，却不得见面。有时即使远远地看见，也只能装作不认识，不然要掉脑袋的。

金碧辉煌的王宫是国王的天堂，但对瑙尔阿姬来说，却是一座监狱；那不绝于耳的管弦之声，在瑙尔阿姬听来还不如和伊萨达一起玩耍时常常听见的大同江畔柳树上的蝉鸣悦耳。对伊萨达来说也是一样，宫中的琼楼玉宇，哪比得上他和瑙尔阿姬一起出出进进的茅屋。

要烧制出很多像数千丈海底的珊瑚一样颜色的砖，铺满王宫的长长的走廊，伊萨达知道这有多么难，可是只要他能办成了，不仅能和心爱的瑙尔阿姬团聚，而且能永远脱去奴隶的枷锁。伊萨达走遍全国各地，用了数千处的泥土、几百种木炭、各色釉子，也没能烧出珊瑚色的砖来。他天天苦思苦想，用过矿石和玉石粉末等各种原料，调试过种种火候，依然没有成功。他不止一次去到遥远的海边，把刚采出来的珊瑚放在手掌上仔细观察。每逢这时候，他心里就非常难过。

一晃 10 年过去了。伊萨达在这 10 年里烧了 1500 多次砖，每次都失败了。他仰天捶胸，急白了头发，变成了一个白发老翁。

瑙尔阿姬在王宫里也含悲忍泪，苦熬了 10 年岁月。任那宫中百花争艳，碧树枝头黄莺歌唱，秋色媚人枫叶似火，都不能使她心里快活起来。

她把静悄悄地飘落下来的雪花接在手掌上，回忆着在大同江畔同伊萨达一起把飘落的杏花瓣接在手掌上的情景，用冰冷的雪花擦着发烧的面颊。



她一点也不希罕那绫罗绸缎做的衣服、金银宝石做的首饰，什么山珍海味都不觉得可口。伊萨达烧砖失败的消息传来了 1500 次，她哭了 1500 次，她能想象到他爬山涉水劳苦不堪的样子。她每天一到晚上就祈祷上苍保佑他烧出砖来。

伊萨达 10 年的心血、10 年的劳苦，烧出的只不过是紫红色的砖。

伊萨达很伤心，拿起砖来拍打着自己的胸膛。他认为，烧出珊瑚砖不光关系着自己的命运，而且能让高句丽人的才能传扬天下。所以，他就更加着急。和他一道辛苦了 10 年的烧砖的伙伴们也都很难过。

安鹤宫的基本建筑已经完成，中央长廊上要铺砖了。大都监传令要砖，伊萨达便把紫红色的砖运了来。大都监一见，暴跳如雷：

“珊瑚是这种颜色吗？我的话可不是说着玩的。你是想找死吧？”

伊萨达指着他费尽心血烧出来的砖理直气壮地说：

“我尽到最大的力量了。这些砖是 10 年里烧了 1500 多次才烧出来的。珊瑚一样颜色的砖没有烧出来，我的头发可是全白了。”

冷酷无情的大都监哪里肯听，大叫：“给我拉去砍了!”伊萨达被拉到刑场去了。

大都监命令把宫里宫外的奴仆、宫女都叫了来，为的是杀一儆百，叫大家看看违抗他命令的人将是什么下场。当时，大都监仗着一个宰相的势力飞扬跋扈，不可一世，谁也不敢出面劝阻。

烧砖工、石匠、木匠、铁匠、金银匠、宫女、奴婢都来到了刑场。瑙尔阿姬也在人群中间，她一看见心爱的人直挺挺地站在拿刀的军卒前面就昏倒了。

不一会，刽子手提着寒光闪闪的大刀走近伊萨达。

伊萨达向宫女们站的地方望去，没有看见瑙尔阿姬，心想：“难道我们就这样永别了吗？”他静静地闭上了眼睛。

大都监问：“你还有要说的话吗？”

伊萨达高举起手里的砖，大声说：

“各位父老兄弟们！请看看我的头发，这 10 年里全白了。可是，我的心血浸红了这些砖。”

瑙尔阿姬听见这话，睁开了眼睛。她跌跌撞撞地拨开人群走到了前面。

正在这时候，一个和伊萨达一起烧砖的匠人走到伊萨达身边，喊道：

“把我也一起杀了吧！伊萨达一死，就会要我们烧珊瑚砖，我们没有伊萨达的手艺，更烧不出来。等到那时候被砍头，还不如现在就和伊萨达一同去死。”

这样一来，所有的烧砖匠人一下全都拥了上来，围住伊萨达，高喊道：

“把我们都一起杀了吧！”

接着，石匠、木匠、铁匠、金银匠也齐声高喊：“我们也要一同去死！”

大都监吃了一惊，后退几步，吼道：“把他们都拉开，快斩伊萨达！”

一大群军卒扑上来拉人，场内乱成了一团。

这时，刽子手猛地举起刀来，向伊萨达砍去。随着人群的一声惊叫，只听咔嚓一声，掉落下来的不是伊萨达的头，刽子手的刀一断两截，掉落在地。伊萨达用他那块砖挡住了砍下来的刀。又一个刽子手举刀再砍，刀又断了，伊萨达的砖却完好无一损。

人群中一阵惊呼。这时宫女中也出了一件奇事，刽子手两次举刀朝伊萨达砍下去时，瑙尔阿姬都发出一声惊叫，两次之后她一头青丝变成了如银的白发。

刑场内更乱了，好像马上要发生什么不寻常的事情。

副都监急忙走到大都监面前，小声说：

“杀了伊萨达，说不定会闹出乱子，快把他赶走算了。”

大都监心里很不自在，喉咙里咕哝了一声：“随你去办吧!”说完转身而去。

从此，伊萨达摆脱了痛苦的奴隶生活。就在这时候，一头白发的瑙尔阿姬也被撵出了王宫。

瑙尔阿姬一走出王宫，就去找像过去一样顺家乡的大同江畔向前走去的伊萨达。

“伊萨达……”瑙尔阿姬喊着跑到伊萨达身边，倒了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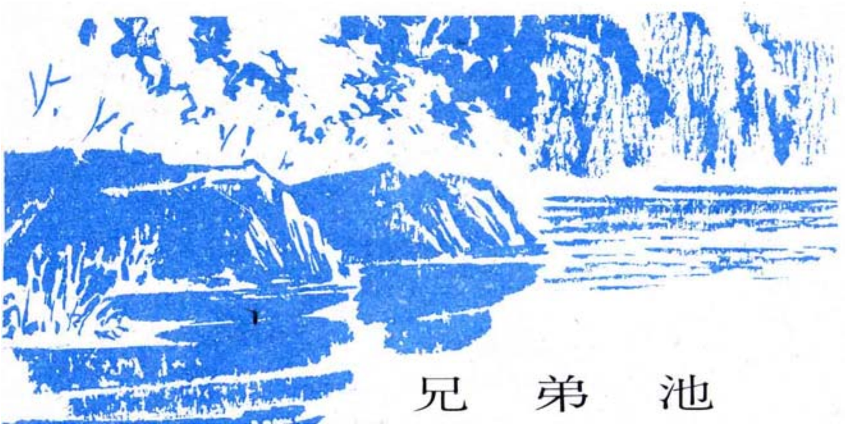
“啊？这不是……”

伊萨达认出瑙尔阿姬，把她搂在怀里。

在漫长的岁月里，这一对情人在毫无自由的宫中过着奴隶生活，近在咫尺不能见面。现在他们相逢了，悲喜交加，呜咽不止。

10 年的宫中奴隶生活，摧残了他们的青春，成了白发老人。但是他们终于摆脱了奴隶的锁链，自由了，携手走在大同江畔，要找回他们失去的春天和欢乐。

今天，从安鹤宫旧址出土的紫红色的砖，虽然经历了 1500 多年的风雨，却依旧原样不变，完好无损。



兄　弟　池

李朝封建时期（1392——1910 年），平壤地方有一支反抗统治阶级暴政的农民起义军，以大城山为根据地，四处出没，惩罚那些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

起义军里，有两兄弟，一个叫太甲，一个叫太乙。他两人力大无比，作战勇敢，对起义军中的伙伴，都像亲兄弟一样爱护，帮助他们，大家也都非常爱戴他们兄弟俩。

他们原是贫苦农民的儿子，从小帮着父亲开荒种地，辛勤劳作。哥哥太甲力气大得能举起一头黄牛。弟弟太乙舞刀使剑，练就一身好武艺。两人都是远近闻名的摔跤能手。

官府诬良为盗，硬说他们的父亲是匪人，被关进大牢。他们的田地和黄牛都入了官，父亲也屈死在官家手里。那黄牛本是太甲端午节摔跤得来的奖品，土地是他们父子三人日夜苦干，在一块石头地上开出来的。

端午节那天，太甲在摔跤场上夺魁，把一头黄牛牵回了家。父亲喜欢得合不拢嘴，又是抚摸牛背，又是给牛挂铃铛。他在用牛耕地的时候，满心欢畅，“驾，驾”地吆喝着，满脸的皱纹好像都舒展开了。

父亲常常满意地望着两个身强力壮的儿子，坐在一起商量着以后怎样过日子。太甲和太乙永远忘不了当时父亲那种深情的目光。父亲含冤而死，兄弟二人捶胸顿足，咬牙切齿，恨死了官府，一听说出现了起义军，便立刻前去投奔。他们悲愤地说：

“让我们去打头阵吧。我们真恨不得立时捣烂平壤监营！”

队长把手放在两兄弟的肩上，开导说：

“投奔到这里来的人，没有一个不是和官府有深仇大恨的人，可是，我们不是只图泄一时之愤，而是要做大事的汉子。我们大家要一条心，练杀敌的本领，积蓄我们的力量，培养我们的智慧，到时候就去杀光那残害百姓的家伙。”

从此以后，太甲和太乙两兄弟就在起义军里苦练武艺来。兄弟二人力气大，武艺高，而且多才多艺。哥哥会吹短箫，弟弟会吹笛子，在练完武歇息时，他们就吹起来，鼓舞大家士气。

大家都好奇地问：

“你们什么时候学会了这个本领啊？”

哥哥手握短箫低头不语，弟弟在一旁哽咽地说：

“父亲含冤去世以后，我们无处出这一口怨气，就吹起了这个来了。”

这也正是起义军战士们的心情。他们听了箫声和笛声，报仇的心更坚定了。

一轮明月高悬在朱雀峰的上空，照亮大城山的山谷，兄弟二人吹起他们的箫和笛子，那声音包含着起义军对官府的愤怒和仇恨，如同他们复仇的呼声，回荡在云霄。

兄弟俩心地善良，处处想着别人，有人病了，就像亲兄弟一样照顾他；天冷了，脱下自己的衣服给年小的起义军战士穿上。



有一天，一个紧急军情报到了起义军指挥部，十多名出去作战的起义军战士被俘，关在平壤监狱里。

指挥部召开紧急会议，商量如何去救他们。最后决定前去劫狱。但是，必须先派一人进平壤城去探明情况。太乙自告奋勇，担当此事。

太乙扮成一个卖柴人进了平壤城。他在探听敌人的动静和被监禁的起义军战士的情形时，听到了一个意外的情况：过几天就是端午节，练光亭前有摔跤比赛，监司也将出来观看，比赛一完就要把被俘的起义军战士拉出来斩首。

起义军指挥部根据太乙探听来的情况，商量了一个救人的办法，决定在端午节那天，太甲去摔跤场，太乙就呆在练光亭附近，等到太甲一出场摔跤，太乙趁机去杀监司；就在这同时，起义军部队冲进监营，破牢救人。

但是，非常不巧，偏偏在这时候监司奉调进京，又换来一个新监司，练光亭前摔跤比赛也取消了。

这样一来，事情就非常紧急了。太甲兄弟站出来说：

“我们要快救关在牢里的弟兄，就让我们两个去吧。在这祥的时候，豁不出命去，还能算是以义气为重的起义军吗？”

可是，队长却说：

“你们的心意很好，你们很勇敢，只是去一两个人是不行的。”

“我以为人多了反而不好，还不如我们两个今夜爬进城去把人救出来。听说，他们今晚要给监司饯行，不能错过好机会。”

就这样，兄弟俩便进了城，直奔监牢，手起刀落杀了守门的军卒，把十多名起义军全救了出来。被救出来的人抱着两兄弟激动得泪流满面。可是，他们都受过严刑拷打，遍体鳞伤，有的走不了路，兄弟俩背着、扶着，才勉强出了城，把他们交给在城墙外接应的起义军。

在他们越城的时候，几十名官兵追赶上来，吼叫着："站住！站住!"。

哥哥把没来得及背过城墙去的起义军战士背过城墙，弟弟挥刀抵挡扑上来的监营军卒，一口气杀了五六个。哥哥转回来又同弟弟杀敌二十多名。

哥俩正和监营军卒厮杀的时候，从宣化堂那边传来了艺妓的歌声和淫荡的笑声。显然是在为监司设宴饯行。

太乙怒气冲天。对哥哥说："哥哥，你来收拾这些家伙，我去把监司的头砍了来。" 说完，提刀奔向宣化堂去。但是，宣化堂里不见了监司。原来在他们劫狱时，一个被砍了一刀死里逃生的狱卒跑到宣化堂报告说有两个大力士来劫狱，不过一会就要杀到宣化堂来。监司一听，吓得魂不附体，立刻就溜走了。

太乙找不到监司，急忙又跑回到哥哥身边。官军黑压压地一片围着太甲。太乙大喊一声"看刀!"跳进敌群，左砍右杀，一连砍倒了六七个。但是敌人仗着人多势众，又包围上来。太乙说："哥哥，你快出城，我来对付他们。"

太甲却说：

"不。你出城吧，告诉队长，平壤监营没有什么可怕，趁这个机会今晚率军打进城来。

可是，时间已经晚了。官军有增无减。太甲和太乙遍体鳞伤，血流不止。他们英勇不屈，大声呼喊着"为父亲报仇"，"为百姓报仇"，继续拼杀，刀起处，官军的人头纷纷落地。但是终因寡不敌众，兄弟两人壮烈牺牲。

消息传到起义军里，人们个个义愤填膺，他们发誓要练好武艺，杀尽官军，报仇雪恨。他们永远也忘不了这对重情义、勇猛如虎的兄

弟，每当闲暇无事时或到了晚间，就想起他们兄弟吹的短箫和笛声，禁不住泪如泉涌。天长日久，他们的泪流成一大一小的两个池子，后人都管这叫兄弟池。因为泪水是咸的，所以一直养不了鱼。



“乌滩”的由来

这是发生在壬辰卫国战争时期（1592——1598 年）的一个故事。

当时，进犯我国的倭军在羊角岛对面东平壤安营扎寨，准备过大同江。他们恨不得立刻就攻进平壤城，可是他们怕平壤守军的利害，而且又不知道大同江的深浅，所以不敢轻举妄动。

有一天，飞来了几百只乌鸦落在羊角岛的浅滩上，“嘎嘎”地叫个不停。

人们都议论纷纷：

“这可是个不祥之兆啊！”

“这一来，敌人就知道什么地方水浅了，今天夜里他们一定会来攻城的。”

果然，江对岸的浅滩上出现了一些倭兵，他们叽里呱啦地叫嚷了一阵，把一根一根标桩钉在那里。显然他们是准备从那里渡江。

“一准没错，敌人要从浅滩渡江，咱们要做好迎敌的准备。”平壤城的守军和百姓这样纷纷议论的时候，又出现了一桩怪事：大同江上晚霞辉映，一个穿黑袍的和尚挽着裤腿，从乌鸦落过的浅滩蹚水过江。

人们发现了他，都狠气愤：

“他要干什么？”



“那秃驴一定是个奸细，把他干掉吧!”

不知那和尚听没听见人们的话，只管朝水里走去。当他走到江心的时候，突然狂风大作，霎时间乌云笼罩了大江。

夜幕降临了。平壤城的守军和百姓知道倭寇要趁夜攻城，正严阵以待。不知是因为夜色太黑还是别的缘故，敌人那边毫无动静。

天快亮了，乌云散去，江面上只有一层薄雾，大同江现出模模糊糊的影子。

敌人好像早在等待这一时刻，成群地跳进江中。奇怪的是，他们并没有走前一天和尚渡过的浅处，却走水深的地方，结果全都陷在水中，只顾在那里拼命挣扎。

平壤城的守军一见这情景，万箭齐发，渡江的敌人，大都葬身水底，剩下的家伙丢下刀枪，纷纷逃命。

人们都感到不解：敌人为什么不从乌鸦落过的、他们亲手钉了标桩的地方过江，偏偏要走水深的地方呢？后来听被捉住的倭兵说，他们钉在浅处的标桩不知怎么挪动了位置，到水深的地方去了，于是他们才遭了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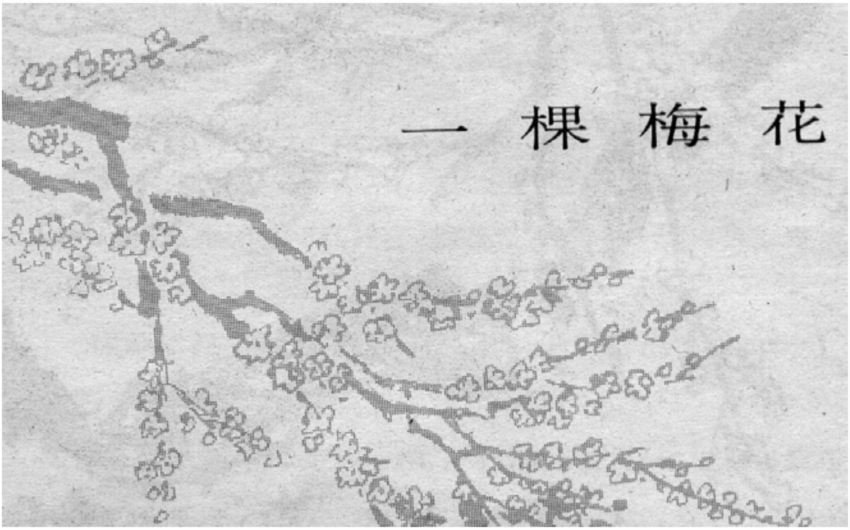
人们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是那个穿黑袍的和尚趁着浓雾挪动了标桩，钉在了水深处。

然而，没有人知道和尚是哪里来的，他叫什么名字。

当时，各地都有很多和尚组织起义军，攻打倭寇，人们猜想那个和尚大约就是他们之中的一员。

从那时起，人们就把乌鸦落下来的地方叫做“乌滩”了。

一棵梅花



从前，平壤城里有个名叫丽玉的姑娘，和父亲相依为命地生活。

丽玉从小就非常爱花，其中最爱的是梅花。父亲最懂女儿的心，在后院里精心为她植了一株梅花。虽说那梅花已经有些年头了，可是春天一到最先开花，清香溢满院。丽玉喜欢得整日和梅花作伴，舍不得离开。

有一年，突然王宫下了一道令，要把平民家的梅花统统砍掉。原因是梅花和王室使用的花纹重了，要避讳。于是，派人到全国各地去砍梅花，闹得鸡犬不宁。

平壤城里的梅花差不多都砍了。父亲对女儿说：

“孩子，看来咱们家的梅花也保不住了。听说很多人因为反对砍梅花，办了违抗王命之罪，流放的流放，杀头的杀头。”

丽玉一听这话，握住父亲的手说：

“爹爹，为什么王宫要把这样好看的花都砍掉呢？为什么要把整个国家都变成没有梅花的荒野呢？”



女儿虽小，话说得实在有理，父亲也觉得很高兴。

“爹爹，我宁可死了，也不能让他们把咱们家砍掉。”

丽玉噙着眼泪奔向后院。梅花枝上落有一层白雪，她搂着树哭诉道：

“你是和我一起长大的。我爱你，你为我开出美丽的花朵，散发着芳香。梅花呀，我要舍命守着你。”

梅花好像懂得了她的心情，将枝头的雪花轻轻地抖撒在丽玉的头上。

父亲为女儿有一颗善良的心而感到非常满意，他宁愿自己受刑也要保住梅花，于是便把这株梅花严严地包起来，不让人发现。

不久，丽玉家的附近也出现了官府的人，挨家挨户地查找谁家有梅花。邻居们都知道善良的丽玉最爱梅花，宁愿自家的梅花被砍掉也不忍心看到丽玉的梅花遭到摧残，他们对要去丽玉家的官府的人说：“那户人家只有父女二人，缺吃少穿，日子过得很穷，哪有心思种花，更别说种梅花了。”丽玉家的梅花就这样被保住了，成为全国仅有的一株梅花。

人说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这话一点不假。不知他们是怎么知道的，从汉城又来了人，直闯到丽玉家里，指着后院的梅花大声喝道：

“你违抗王命，欺瞒官府，该当何罪？这次要叫你们知道国法的利害！”

丽玉的父亲急中生智，答道：

“这不是梅花，是一棵杏树。”

真的，这株老梅果然像一棵杏树，花蕾上又覆盖着白雪，一时很难辨别出来。

官府的人左看右看，说道：

“我们知道梅花是白的。我们就住在监营里等着，到开了花再说。如果开出了白花，你们父女就休想活命了。”

这道险关总算闯过去了，可是怎么能让这株白梅开出粉红色的杏花来呢？

父女俩心焦如焚。父亲已经豁出去了，等着大祸临头。就像女儿说的那样，最后看一次洁白、清雅的梅花，再去死吧。

邻居们也在为他们提心吊胆。

“丽玉她们家要遭祸了。”

“这是什么世道，连心爱的花都不能养！”

只要梅花一开，花一样美的丽玉就要跟这梅花一道被人摧残了。

春天好像一点也不知道人们的焦虑，雪还没有化就来到了人间，梅花的花蕾一天比一天饱满。

在一个春雪飘飘的夜晚，丽玉抚摸着梅花，轻声地诉说着：“花蕾绽开，就是我最后一次看到这白色的花朵了。我死了也没有可惜。可是，怎么能让梅花在我们的国家绝了种呢！”

丽玉白天黑夜守着梅花，用她的气息温暖着花蕾，哀求道：“梅花呀，梅花，你是留在我们国家的唯一的一株梅花了！今年春天你开一次粉红色的花朵吧。”

不一会，梅蕾眼看要绽开了。丽玉不敢去看，静静地闭上眼睛，口里叫了一声：“我的梅花哟！”

梅花终于开放，香气比往年更浓，丽玉不由得睁眼一看，立刻惊叫起来：“啊，粉红色的！是杏花……爹爹！”急忙去喊绝望地躺在炕上的父亲，“爹爹，咱们家的梅花开出了杏花！”

“你说什么？”

白发苍苍的父亲三步并作两步地跑来，把粉红色的花瓣捧在脸上，

哽咽着说“谢谢你啦，梅花！”

官府的人听说丽玉家的花开了，急忙赶了来，看见满枝的粉红色的杏花，嘟哝着说了一句“白跑一趟” 扫兴地走了。

丽玉捧着全国仅有的这株梅花，哽咽不止，说，“谢谢你呀，梅花。”梅花也像是感激丽玉舍命相救的恩情，散发出更浓郁的芳香。



铁 锤 将 军

高句丽（公元前 1 世纪——7 世纪）时候，在远离平壤城的松荫村里，有个名字叫铁锤的铁匠小伙子。

他 15 岁就被征丁去戍边，离家的这一天，他恋恋不舍地看了一遍幼时打过镐头、斧头、锄头、镰刀、铧犁和刀枪的铁匠铺，又拿起铁锤摸了又摸。他很小死了父母，在父亲的好友铁匠铺大叔家长大。大叔待他就像待亲生儿子一样。所有这些以及和大叔的女儿凤仙一起度过的难忘的日日夜夜，一时都浮现在他的脑海，使他难舍难离。但是，他心里明白，自己要去保卫国家，有军务在肩，便向凤仙的父母弯腰施礼，告别出门。

铁匠铺大叔是个深明大义的人，他让铁锤和凤仙念书识字，现在要送铁锤走了，他嘱咐他要做一个为国为民的好汉。

这一天，凤仙也说，她要每天纺出一团线，织成布，做好衣服，等他 3 年 3 个月以后回来。



铁锤听她这么说，高高兴兴地踏上了征途。他俩从小就相约要学父亲以道义为重的做人的品德，从未违背过诺言。

从那天起，凤仙天天纺线，纺出了一团又一团。

不觉间，铁锤离家快一年了。有一天，一队官家的车马行列停在村前的一棵榉树下。这个人就是住在平壤城 30 里外的叫金得久的大富豪。他仗着当时平壤城的一个高官的权势，盘剥百姓，横行乡里。他家里就不用说了，几百里以外都有为他干活的奴隶。不管是谁，只要对他稍有冒犯，就找碴整治，无恶不作。这一天他路过村前，偶然瞥见头顶水罐走回家去的凤仙，就叫停车，命人把凤仙的父亲叫来，不由分说地命他把凤仙送到他的家里去；还甜言蜜语地说这姑娘长得还俊，到了他家里会出落得更灵秀，将来嫁给名门贵族，就有出头之日了。其实，他是想把凤仙送给高官做妾，好更能倚仗官势作威作福。

凤仙的父亲当然不肯答应，那个家伙听也不听，说他马上就派人来领凤仙，然后就走了。凤仙家里笼罩着悲哀。凤仙的母亲想到独生女儿就要落入虎口，躺在炕上伤心落泪，父亲愁眉不展，整天不吃不喝。

不久，金得久家里派来了人，说：这是官家之命，若是顺从，给田给粮，不然你们知道会是什么下场，最好放明白点。谁都知道，金得久常常仗着官势抓去不顺从他的百姓，人不知鬼不觉地给害死，或者抓进衙门打得遍体鳞伤，关进大牢。

但是，凤仙的父母却断然地说：

“不行，我的女儿不能去！她是我们的命根子，是守边军士的未婚的妻子，你们来抢她，百姓还怎么能信得过官家？”

这样一来，父亲当场被说是抗拒官命，惨遭毒打，流血倒地；母亲抓住女儿坐的轿不放，被一脚踢倒在地上。

凤仙眼睁睁地看着被打倒在地上的父母，心如刀绞。她咬咬牙，横下心想：宁肯死去，也不去做畜牲不如的家伙的玩物。守卫边疆的铁锤，哪里会想到能出这样的事啊！

心怀深仇的凤仙像被老鹰抓住的小鸡一样被拉走了。他们把她关在金得久家后院的一间房子里，派了一个老厨娘看管着她，并哄骗她说：你现在年纪还小，等长大了，嫁到高官的家里，有享不尽的富贵荣华。

但是，凤仙决心已定，任他说得天花乱坠也动摇不了她的心。她的一双眼里放射出可怕的光，使人不敢接近她。她想：还有两年 3 个月铁锤才能回来………他就是回来了，又怎么能相会呢？可我一定活到他回来的那一天，把满腹的仇恨告诉他，也就死而无憾了。

凤仙在极度的悲哀和痛苦中也没有忘记她向铁锤许下的诺言，天天都在纺线。

金得久为了使她回心转意，给她送来了锦缎衣服和金银首饰，金翠华彩，使人眼花缭乱，可是她连看也不看一眼。

被派来看管凤仙的老厨娘是个心地善良的人，她看出了她的心思，悄悄地照顾她、体贴她。她劝凤仙好好活下去，说恶有恶报，恶人的日子长不了。凤仙在那间地狱般的房子里，不觉又过了一年，她已经纺了 720 团线。

凤仙开始用纺的线织布了。是好心的老厨娘给她弄来的织布机。她还告诉她一点家里的消息。可是，她不忍心把实话告诉她。凤仙的母亲自从女儿被抢走就疯了；父亲提着铁锤闯进金得久的家里，被人鬼不知神不觉地害死了，尸体丢弃在路边。老厨娘只能在心里为凤仙难过，背着她偷偷地垂泪。

咔嚓咔嚓的织布声，日夜从凤仙住的房子里传出来。

金得久听了，倒暗暗高兴起来，以为凤仙已经回心转意，准备做嫁衣了。老厨娘乘机劝他先不要触动凤仙的心绪，金得久还直点头。

凤仙从织布机上走下来，裁布为铁锤做衣裳。她做着衣裳，一针一线都缝进去她如火的心愿。她希望这衣服能成为挡住世上任何灾难的刀枪不入的铠甲，还希望铁锤穿上这衣服能变成世上独一无二的大将军，把所有的恶人都杀光。

3 年 3 个月过去了，凤仙为铁锤的上衣缝衣带的这一天，铁锤回来了。他守边三载历尽风霜之苦，唯一盼望的就是同凤仙重逢，可是等待他的却是青天霹雳般的令人发指的消息：

凤仙被关在仇人家里，恩人被仇人打死，凤仙的母亲变成了疯子……他怒不可遏地拿起他从小用的锤子，半夜里向金得久家奔去。可是那大门和围墙太高，难以进去，正巧碰上了老厨娘，从她那里听到了凤仙在里面的情形，气得咬牙切齿，老厨娘让他等一等，进去把凤仙给他做的衣服拿出来交给他说：

“凤仙苦苦等了你 3 年 3 个月，人到门前不能相见，你可别忘了她的一片心啊！我也是个有儿有女的人……你一定要去学会不怕火烧、不怕刀砍的本领，来救凤仙。听说大城山后的山谷里有位乌鹤先生，他学问深，武艺强。你去找他，拜他为师，学到将军的本领。将军的本事也是人学的，没有天生的将军。凤仙就盼着你有这一天。这衣服里有她写的字条，你念念看吧。千万不要忘记她。”

因为听到了人的动静，两人就没有再说下去。

※　　　※　　　※

乌鹤先生童颜鹤发，飘着长须，接过凤仙写的字条反复念了几遍。

手捻丝，心念君，

线长千万丈，
念君无尽期，
戎衣浸着血和泪，
愿君为民举起将军锤。

铁锤等乌鹤先生念完字条，求他指教他为凤仙报仇的办法。但是，乌鹤先生瞑目沉深，似听非听。铁锤呼喊似地说：

“您怎么不说话呢？我要豁出命去报仇，这不是做人的道理吗？”

乌鹤先生依然默默无语，到了半夜才忽然问他：

“在你守边的地方，百姓的日子过得怎么样啊？”

“那里的百姓不知道什么时候敌人会来侵犯，终日在惶惶不安。”

“在你到过的地方，百姓们都能过好日子吗？”

“不能。他们被踩在官吏和富豪的脚下，含冤饮恨，过的是血泪斑斑的日子。”

“你可知道凤仙写的这些话是什么意思？”乌鹤先生把凤仙的字条递给铁锤。“戎衣浸着血和泪，愿君为民举起将军锤。你说凤仙的心愿是什么？你穿的衣服是什么衣服？”

听了这话，铁锤恍然大悟：“我明白了。凤仙要我高举铁锤为百姓报仇。这衣服是她用血泪做成的戎衣。”眼睛里射仇恨敌人的光。

“好！高句丽人的气概和智慧还活在你们身上，我还有什么不舍得教你的呢？你好好听着，要想高举铁锤保国保民，就要苦练披荆斩棘，战胜千难万险的气力、勇猛和意志。你能行吗？”

“能！只要能学到本领，赴汤蹈火也不怕，您都教我吧。”

从这天起，铁锤就开始苦学苦练起来。

他每天都到大城山的一棵千年古树下，掀开一块大方石盖，喝三

瓢那里的铁青水。那石盖的重量就好比统治者压在百姓头上的重量，那铁青水就是他们榨出的有姓的血汗。功夫练到了家，就能用一个小拇指掀开那块千斤重的大石盖，喝出苦腥的铁青水的甜味来。其次，还要跳过百丈悬崖，到30里外的大城山美川湖去用冰水洗身，晚上回来就在灯下读书。跳越悬崖就好比跳越百姓遭受的苦难，用美川湖的冰水洗身，是要使精神振奋。要这样一连练功360天，一天也不能断。

练这样的功夫是很苦的。大城山古树下面的那块大石盖，用杠子撬也只能掀动一个角。真的用小拇指就能掀得动它吗？他有些疑疑惑惑。但是，他一想到这石盖就是压在百姓头上的可恶的重担，心里就燃烧起仇恨的火，使劲紧握拳头，“嗯”地一声用力把石盖掀开了。

石盖底下满是黑红色的水。他刚喝下一口水，就被铁锈味呛得喘不过气来，好像五脏六腑都翻了个个儿，但是铁锤依然照规矩每天喝3次。然后，就去翻越悬崖。这悬崖又高又险，连飞鸟也要在这里收起翅膀，歇息一下才能飞过去。铁锤想到乌鹤先生说的这就是百姓流着血泪走着的苦难的路，就来了勇气，攀着岩石角、抓着藤条爬了过去。美川湖的水像冰一样凉，跳进水去全身都像冻僵一样，四肢都不听使唤。但是，他咬紧牙关，振作起精神，在水里游起来。

他第一天练功完毕，按时回到乌鹤先生面前时，几乎要倒下去。这时乌鹤先生把他带来的铁锤递给他，要他用力击打院子里的大岩石。

他用力地打下去，敲掉栗子那么大的一块碎石。

“再加劲!”

一块鸡蛋一样大的石块被敲了下来。

“还要加劲!”乌鹤先生的要求越来越严。

又敲下拳头大的一个石块。

“好啦，今天到此为止。”

乌鹤先生说着，把一本书放在铁锤面前。

铁锤感到一阵头昏目眩，心想：“我能坚持到底吗？”但是他立刻又振起精神，跟着老师读起书来。

在鸟儿也都睡去的山谷里，回荡着师徒二人的琅琅的读书声。

从此以后，不管是刮风下雨还是大雪纷飞的严冬，铁锤都刻苦练功，从不间断。自己的苦练苦学，老师亲切而又严格的教导，结出了硕果，铁锤的武功越来越精了。他已经能一下子搬开那个大石盖，喝出了铁青水的甜味，那悬崖峭壁他也能一越而过去，能在美川湖的冰水里游上 10 圈。他变得聪明机智、力大无穷，一锤子下去能打掉一块块大鼓一样大的岩石。

但是，铁锤并没有止步，按照原订的目标继续练功夫。

这样的一天终于到来了：老师要总检查他练就的功夫。老师把他带到那块大石盖前面，说：

“你把它搬开！”

铁锤只用小拇指就轻而易举地搬开了大石盖。

老师傅的脸上露出了微笑。

“好，喝水吧。”

铁锤咕嘟咕嘟地连喝了 3 瓢铁青水。

老师傅也拿起瓢来，喝了 3 瓢，然后用小拇指把石盖搬回原处。

然后他们来到悬崖。铁锤飞身而过。老师也随后跃过，稳稳地站在他的身旁，满意地笑着。

他们又一道在美川湖里洗了澡。回来之后，老师把锤子交到他手上。只见他一锤下去，岩石裂成了两半。

“好啊！铁锤！”

老师的声音里满含着对弟子的爱。他又拿起一把蘸了墨汁的扫帚

说：

“我甩动这把扫帚，你要用这把锤子挡住洒来的墨汁。”

墨汁雨点般地洒来，铁锤舞动起锤子，没有让一滴墨汁沾身。

铁锤天天穿着凤仙给他做的衣服练功，破又补补了又破，他用手轻轻地摸着，想到凤仙的心愿，万般思绪一时都涌上心头。这时，老师用严肃的含满信任深情的声音说：

“我祝贺你，高句丽的铁锤将军！今天，我要郑重地嘱咐你，你要用铁锤惩罚世上的恶人，保护百姓，不可有一毫贪财贪势之心。”

从这以后，大城山出了大将军的事就传开了。

金得久心里也有些发虚。这一天，他最后一次逼凤仙说：

“你还要固执下去吗？哼！你也信那谣传了吧，什么将军，全是胡说！你听我的话，去嫁给那位高官，保你有享不完的福。 世上的姑娘……都羡慕哩!”

凤仙用憎恨和蔑视的目光叮着那家伙，说：

“既然那么眼馋高官的小妾，那就叫你的女儿去吧！我不想去，干吗还要逼我呢？”

一听凤仙这话，金得久暴跳如雷：

“你这个忘恩负义的臭丫头！我养活了你两年 3 个月……”

凤仙早把生死置之度外，怒斥道：

“我是守边军士的未婚之妻，把我抢来，杀死了我的父亲；逼疯了我的母亲，这就是你们富人的大恩！我今天就是死了，高句丽百姓千载万载也会记着你这禽兽不如的人的恶行!”

这话说得词严理正。金得久恼羞成怒地狂叫：

“来人把她捆起来，狠狠地打几棍儿，看她还敢嘴硬!”

众家丁一拥而上捆起凤仙，用棍子打她。大院里响着打人的声音，

让人们听了不寒而栗。

凤仙紧紧地闭着嘴，一声不吭。想到大仇未报，再也见不到日夜想念的铁锤一面就被恶人打死，更使她感到痛苦。

凤仙深信大城山的将军就是铁锤，也深信她死之后铁锤一定会替她报仇，收拾这些害她的坏人。

在无情的棍棒下，凤仙强自振作精神，在心里背诵着写给铁锤的那首歌。

…………

戎衣浸着血和泪，愿君为民举起将军锤。

凤仙终于昏了过去。就在这个时候，大门外传来了一声怒吼“开门！”

这声音很不寻常，众家丁们都望着主子的眼色。

“关紧大门，不许杂人进来！”金得久高声喊道。

这时，大门顶上的瓦片纷纷落地，大门轰隆一声倒了，头扎麻巾、手执大锤的铁锤大踏步地走进来，说：

“我是大城山的铁锤将军。”

“所有的人都吓慌了手脚。金得久吓得不敢去看怒气冲冲的铁锤，壮着胆叫嚷：

“快把这个白天闯进人家内院的家伙给我捆起来！”

几个彪形大汉蜂拥而上，扑向铁锤。

铁锤一伸手抓主一个家伙的腿四下一抡，把扑上来的众家丁全都扫倒在地，像抛物件一样把他们一个个抛到墙根底下，然后几步登上大厅，抓住金得久的领口。金得久喘不过气地喊：

“来人啊！”

铁锤一言不发，把他向院墙外榉树上抛去。

金得久被挂在树枝上，挣扎着喊救命。他那顶常常戴在头上摆威风的大冠在地上滚动。

“铁锤将军！”老厨娘奔向铁锤说：“快去看凤仙吧……”

铁锤跑到老厨娘手指的地方，抱住遍体鳞伤、昏迷不醒的凤仙喊道：

“凤仙，是我来啦！铁锤回来了。睁开眼睛吧！”

凤仙似乎听见了他的声音，慢慢睁开了眼睛。

“你回来了，我知道你会回来的。”

凤仙偎倚在铁锤的怀里，脸上露出微笑，眼睛里却禁不住流下泪来。

整个平壤城都震动了，不光衙门里的人惶惶不可终日，连王宫里也都谈虎色变。

“竟敢在光天化日下闯进名门大宅，打断贵人老爷的腰。如果不加惩治，他必定会造反的。”

“一定要抓住他，抽掉他腿上的筋！”

朝廷的贪官污吏们又急又怕，可是谁也不敢挺身出来去抓铁锤。其实，要是没有乌鹤先生的嘱咐，铁锤早就把他们的腰都打折了。

正在这时候，几十万外敌侵入国土，天天都有败报送到宫里来，全国上下人心惶惶。这时，有人禀告国王：

“现今能打退外敌的，只有那铁锤将军。”

这样，铁锤将军便做了前卫将军，准备去御敌了。

在出征的这一天，凤仙抚摸着他的锤子，祝愿他马到成功，凯旋归来。

在战场上，铁锤将军单枪匹马冲锋陷阵，所向无敌。他一锤打下去，就会有五六个敌人粉身碎骨，飞箭碰上锤子也变成了粉末。敌人

吓破了胆，溃逃而去。

国难当头，铁锤将军以他的爱国精神和勇敢保卫了国家，立了大功。可是，一打完仗，就不见了他和凤仙踪迹。

几十年过去了，又有外敌入侵。他们占领了几个城，直向内地打来。

有一天，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将军手执铁锤出现在敌人面前，高呼道：

“强盗们，今天我要叫你们尝尝大高句丽老将铁锤的厉害！”

他的头发虽然已经白了，但他那满腔的爱国之情依然如火焰，如霹雳，轰击在敌人的头顶。敌军哪里挡得住他的铁锤，像水浸透的土墙一样崩溃了。“高句丽的铁锤将军还活着！”这消息一传开，敌人吓得发抖，不敢再战，败逃而去。

然而，仗一打完，铁锤将军又不见了。这时，在百姓中流传着这样一支歌谣：

铁锤做将军，不靠铁锤大，
只因立下凌云壮志，一心保国家。
白发老将举铁锤，
高句丽人的气概，威震天下。

后来听说阳德郡深山沟里生活着一对老夫妻，他们自耕自食，相亲相爱。这就是铁锤将军和凤仙。在他们草房的旁边有两座坟墓，据说葬的是屈死的凤仙的父母。

铁锤将军牢记着乌鹤先生的嘱咐，虽说为国立了大功，却不做官，不贪财。但是，一旦国家和百姓遭难，就不顾年迈挺身而出，转危为安，所以全国的百姓都爱戴他、尊敬他。



钻进皮口袋里的“王后”

古时候，平壤的王宫里有个名叫官娜的妃子，她的身高 9 尺，黑黑的长发直垂到脚后跟。

自从官娜进宫以后，国王就终日饮酒作乐、打猎游玩，不理朝政。宫娜得宠，越发做出娇媚之态，哄得那国王对她的话无不言听计从。这样一来，越来越多的大臣争相讨好官娜，希图得到国王的信任。

官娜好不得意，一心只想赶走王后，自己好正位中宫。于是，她更是使出媚人的手段，百般讨国王的欢心，趁机在国王面前说王后的坏话。

国王为官娜所迷，对王后越发冷淡，甚至连国家政事和任免宰相的大事也都照官娜的话去做。

一些有气节的大臣，因进谏国王不是被流放就被杀头，所以有很多人都弃官而去。

国王依然天天在宫中大摆酒宴，让官娜在身边助兴。她袅袅婷婷，黑发如云，跳起舞来更是婀娜多姿，弄得国王神魂颠倒，有一天，国王要去乐浪原打猎，往日官娜总是要跟着一起去的，可是这天她却推

说有病留在了王宫。喜好打猎的国王，打猎一连打了三天，他的武士和军士们猎获了很多飞禽走兽。

第三天，人们把猎物整整齐齐地摆在国王面前，有老虎、黑熊、鹿、山羊、狐狸、山兔以及山鸡等等。

国王满意地观看着这些猎物，在一只长尾巴狐狸前面停住了步。说：

“这狐狸的尾巴真长啊。”

一位老宰相在一旁拱手说：

“狐狸就是靠它的长尾巴来迷惑人的。”

国王问：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呀？”

老宰相答道：

“本来，在所有兽类之中狐狸最为狡猾，它在像老虎那样的猛兽面前总是摇着尾巴，做出娇媚之态，骗老虎说带它去找好吃的食物，身边有老虎跟着，一路上所有野兽见了都吓得发抖。这时候，狐狸便在众兽面前耀武扬威，不可一世起来。其实它这是在捉弄老虎。”

“嗯……”国王听得有兴趣。

“狐狸对山羊和鹿这样温顺的兽类，自然便不放在眼里，翘起尾巴大摆威风；遇上小一点的野兽，甚至用那条尾巴抽打它们。

“真是个可恶的家伙!”国王哈哈大笑，觉得很有意思。

宰相马上郑重地说；

“在臣看来，不仅长尾巴的狐狸会这么干，长发辫的女人也是一样。”

宰相这话是指官娜说的。他希望国王能够醒悟。但是，弄不好就会掉脑袋的。眼看妖邪的官娜把朝廷和全国弄得乱七八糟，国王就像

被狐狸捉弄的老虎，老宰相觉得再也不能袖手旁观才说了上面的话。

国王听出了他话里的意思，立刻沉下脸来。在场的大臣一个个提心吊胆，吓得身子发抖。

老宰相急忙跪倒在地，说：

“殿下！小臣冒死陈词，伏乞殿下三思，殿下英明果断，只是近来惑于邪言，朝廷和国家……”

“住口！”国王蓦地转过身去，传命：“准备回宫！”

国王的脸色变得如同一张白纸，人人害怕，不敢仰视。

“宰相怕是要掉头了。”

“或许他的一片忠心能使国王明白过来也未可知。果能如此，那就好了。”

大家都在心里作着种种猜测。

国王的心情很不好。他觉得宰相非常可恶。可是听了他的话，再看看那条狐狸尾巴，不知怎的，官娜黑长的发辫和这条狐狸尾色总是交替地浮现在眼前。在她的美丽的容貌里难道隐藏着像狐狸一样的狡诈的心？国王这样想着在回宫的路上一直闭着口没有说话。

再说官娜送国王出去打猎以后，一直都在动心思。王后是一个国王大声说句话都不敢抬头的人，如果能把她除掉，王后的宝座就是自己的了。可是，用什么办法才能如愿以偿呢？她左思右想，就在当天夜里就把心腹侍女叫到面前，要她缝一条牛皮口袋。侍女也不知道要干什么用，连夜就把口袋缝好了。

“不能再迟，趁这时候及早动手。”官娜想好了她的计策，国王也回到了宫。国王一到，她就千娇百媚地上前请安，一面命宫女快摆早已准备好的酒筵。国王坐在筵席上，一脸不高兴的样子。官娜心里忐忑不安起来。



国王把视线移到官娜的长发辫上，又联想起白天看见的那只狐狸的长尾巴。

再说，老宰相回到家里，知道国王不会放过他，一定会下令严办，便在院子里铺了一张草席，坐在那里待罪。

国王没有兴致，酒筵也就不欢而散。

国王刚一走进寝宫，官娜就拿着一条大皮口袋进来跪在面前。国王正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只见官娜抽抽搭搭地说：

“臣妾出身卑贱，蒙殿下宠爱，是我一世之福，不想王后却把我恨之入骨。臣妾本不敢说，但实出无奈，还是请殿下放我出宫去吧。”

她的声音悲悲切切，是那么动人。国王却忽然想：自己不正像一只坐在狐狸面前的老虎吗？看来这女人的手段真像那只狐狸。她一直都在讲王后的坏话，讲了不下几百次，而王后却一次也没有说过她不好的话。他的眼前浮现出温顺的鹿和山羊，还有老宰相的严肃的目光。这位冒死进谏的宰相，一向刚正不阿，在大臣和百姓中很有些声望。国王想到这里，便问那官娜：

“王后是怎样恨你的呀？”

官娜自然不会知道国王的心思，装出一副委委屈屈的样子说。

“王后说我是乡下来的贱女人，怎么能进王宫？如果你再不走，就把你装在皮口袋里扔进大同江里去。”

“后来呢？”

“我想，这样死在她手里，还不如自己去死，就做了这条皮口袋。”

“是吗？哈哈哈！那好，你钻进去试试看。”国王大笑着说。

见国王笑了，官娜心想：这下好了！国王是很宠爱我的，让我钻进口袋里，是想开开心，王后的宝座一准是我的了，于是她就钻进了口袋里，一面心里在想等当上了王后要在王宫大闹一番，首先就要把那个白眼看我的老宰相除掉，把王后流放到那济州岛去，让她死在那星。

这时，传来国王严厉的声音：

“来人!”

宫女们闻声而来。

“把那皮口袋的绳子勒紧。”

宫女们遵命而行。她们发现官娜的长发辫还露在外面，正要把它塞进口袋，又听见国王说：

“让它露在外面，不要动。”

国王看见这条长发辫就想起了狐狸尾巴，今天官娜编造谎言陷害王后，更觉得可恨。自己就是那只受了狐狸诱惑的老虎呀！这样一想，他更觉心中不快，当即传命：

“快要军卒把这皮口袋抬去抛进大同江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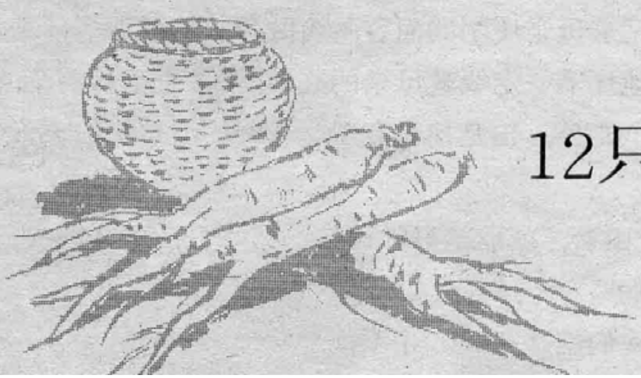
军卒们奉命抬着皮口袋向大同江走去。官娜却在皮口袋里嘻嘻地笑着说：“殿下可真会开心啊!”她幻想着明天就能做王后了，心里乐不可支。

可是外边的动静实在可疑，侧起耳朵听听，传来大同江哗哗的水声。她突然起了疑心，不禁害怕起来，这时，只听见军卒们你一言我一语地说：

“这下可好了，让这个喜欢摇尾巴的东西去做水鬼去吧！那位老宰相确实是好样的啊!”

军卒们“嗨”地一声把口袋高高举起来，向江里抛去。这时，官娜踢蹬着两只脚大声地叫唤：“我的妈呀，我钻进自己缝的口袋是自找死啊!”事已至此，再挣扎也没有用了。

听说自从官娜被抛进大同江以后，她的长发辫在水面上漂浮了一个多月，还听见水里有狐狸叫唤声：“哎哟哟，我钻进宫自己缝的口袋是自找死啊!”



12只山参

古时，平壤城北门外住着一个侍母至孝的人。他虽然日子过得很穷，可是只要是为了母亲，他就不怕上刀山下火海。他心地善良、诚实，种地，干活都非常勤快，乡亲们都喜欢他、爱护他，不叫他的名字，而叫他文孝诚。

母亲早年丧夫，把儿子当作她的命根子，种地、纺线，种瓜种菜，都是为了这个儿子。

然而，一件不幸的事发生了，劳苦了一生的母亲得了重病。一向孝顺的儿子不分昼夜地侍候她；他还到处跑着为母亲寻找灵药。但是，母亲的病却越来越重了。

世道为什么这样不公平呢？这世道给了母亲和我什么呢？为什么就不许我奉养母亲安度晚年？……难道是我的孝心还不诚吗？文孝诚这样想着，心里难过极了。他又想到母亲偶而有点好吃的东西，自己从来不吃，总是非要他吃下去不可。母爱感人，他喉头哽咽了。

母亲也想到连一顿饱饭也没让儿子吃过就这样去了，心里就像刀扎的一样难过，在她凝视着儿子的深陷的眼睛噙满了泪水。儿子望着母亲瘦削的面容，为做儿子的救不了母亲而心痛欲绝。他怀着一定要

救母亲的心情，采过上千种药草，捉来各种飞禽、走兽，但是都没有用，母亲的病情却一天天地在加重。

“只要有了山参，就能治好你母亲的病。可山参是天参。哪能轻易得到呢？”

邻居的女人们都这样说，还不住地叹气。

“山参，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它呢？山参也是在地上长的东西……我就是找遍这个世界的山林也一定要找到它!”文孝诚这样下了决心，日以继夜地寻找，搜遍了远山和近岭也没有找到。

“山参真是天参吗？只有有缘分的人才能找到它吗？急切地盼母亲的病快好的我这眼睛就看不见它？难道是我的孝心还不诚吗？”儿子又下了决心，离家出门。

在路上，他遇上了两个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一个说：“你为母亲的病吃了这么多苦，我们一点也没有帮助你，真是过意不去。”一个说：“你的母亲就是我们的母亲……今天跟我们一起去找吧。”还说：“听说大城山的深山里自古就有山参，我们到那里去看看吧。”

文孝诚从心里感激他们。他们使他感到了友情的温暖。他高兴地握住他们的手说：“谢谢你们。”

这 3 个朋友在一个村子里长大，小时候，谁有了难处就互相帮忙。特别是文孝诚，只要是为他们两人的父母做事，从来就不辞劳苦。他们的年龄大了，俩个朋友的私心重了起来，来往就渐渐少了。今天两个疏远了的朋友这样高高兴兴地要来帮助他，他当然感激不尽。

大城山非常险峻，文孝诚同两个朋友一道攀悬崖登峭壁，一点也不觉得累。他觉得他们好像三兄弟一块为母亲找药，心里非常踏实，充满希望。他想，这两个朋友家中并不怎么穷苦，不像自己，他们没有尝到过人世间的苦，不知道活下去的艰难，可他们却这样懂得自己

的心，怪不得古人都那么看重朋友之间的情义！他觉得他们 3 个朋友的心就像晴朗的秋空一样明净无瑕，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溪水似乎也在羡慕他们 3 个知心朋友。

文孝诚心情轻快地来到一座峭壁下，抬头向上一看，又惊又喜地叫起来："看！那是什么呀？"

在巍然耸立的峭壁的中腰，开放着朵朵的小红花，像绣上去的一般。

"那是山参的花呀！"一个朋友高兴地喊道。他看见过父亲从商人那里买来的人参，所以一眼就认出来了。

"啊，山参！"

3 个朋友都提起了精神，绕路登上悬崖。从高处向下看去，只见悬崖中腰有一块平坦的地方，山参就长在那里，鲜红鲜红的花朵是那么可爱。

"1 株，2……3……10……12 株。"

"啊呀，有 12 株啊！"

"快下去挖吧。"

"可是怎么下去呢？"

文孝诚从背兜里拿出一根绳子说："你们在上面抓紧绳子，我顺着绳子下去。"

"好啊！挖的时候千万小心，一根须根也不能碰断。"

两个朋友蹲在悬崖上抓住绳子，文孝诚提着一个篮子顺着绳子下到悬崖的中腰。如果在平时他会头昏目眩，现在是挖山参为母亲治病，一点也不觉得害怕。

在那里，他手捧着红艳艳的山参花说：

"谢谢你啦，山参！你千万治好我母亲的病啊！"



一双蝴蝶翩翩飞来，好像也在为他高兴似的。

“你快挖吧！”

“不要伤着花和叶子，要仔细挖！”

两个朋友把手捧在嘴上，大声喊着。

文孝诚开始挖了，挖出一根又一根……

模样像人一样的山参似乎都在对他微笑。这时，他的眼前浮现出母亲接到山参时的欣喜的面容；又好像看到母亲吃下山参，坐了起来，脸上的皱纹都舒展开了，白发变成了青丝。

平时不爱唱歌的文孝诚，却在峭壁上一面挖山参一面唱起了歌：

愿娘吃下一根参病消—身轻，
愿娘吃下二根参能返老还童，
愿娘不为度日发愁，不为儿子担忧，
快快活活过一生。

不一会儿，文孝诚把山参都挖了出来，小心地放在篮子里，然后又拴在绳子上，向着上面喊道：“喂，山参拴在绳子上了，拉绳子吧！拉上山参，再把绳子放下来，我好上去……”

装着山参的篮子，一跳一跳地上去了。

“啊，山参！”

一只只山参都像大萝卜，又新鲜又可爱，是世上少有的宝物。两个朋友的眼睛都睁圆了，心里扑通扑通地直跳。

“啊，山参！”

他们一遍遍地抚摸着。瞬间，两人的心里同时生出一个可怕的欲念：12 根山参……3 个人平分，一个人只有 4 根；要是两个人平分，

就能得到6根……于是，在一个人的眼前，6根山参变成了一大堆钱，钱又变成良田和大瓦房。另一个人的眼前浮现出监司大人收下6根山参时的笑容，自己如愿以偿，穿上了官服。

“走吧!”一个人先说了一句。

“好，走!”

另一个人心照不宣地把山参分成两份，说了声：“好，走!”便各自拿着头也不回地走下悬崖去了。

文孝诚左等右等不见绳子放下来，怎么叫喊悬崖上也没有人应声。“怎么？”他的心突然沉了下去。“这可能吗？他们丢下我，想让我死在这里？世上会有这样的事？我死了，我娘也活不成……”他的眼前浮现出打开房门等他归去的母亲瘦削的面容。

瞬间，他眼前一黑，觉得脚下的悬崖变成了无底的深渊，山涧也如同恶魔张开一张可怕的大口。

“伤天害理啊!”

文孝诚非常气愤。同时，他的脑子里闪现出他们小时候在一起玩耍的情景；又想起今天早晨他们两人对自己亲热的样子。这样好的朋友，为了几只山参就变心了吗？难道友情还不如几只山参宝贵？他想到这里，不由得握紧了拳头。但是不管怎样他也无法爬上悬崖，也无法指望能活着出去。他捶击着悬崖大声喊叫：

“你们这些家伙，难道你们就没有父母吗？”

※　　※　　※

乌云遮住了蓝天，不一会就下起了倾盆大雨，好像要把悬崖冲垮似的。到了夜间，从四面八方传来野兽的叫声，天亮以后，他心里更急：儿子一夜不归，母亲该多么焦急啊！但他又想，他们再怎样见财眼红，总还是人，哪怕只送一只山参给母亲也好啊！可是他们一定会

说自己从悬崖上掉下来摔死了……母亲听了会当场急死的。这样一想，他急得用拳头猛击着岩石。

3 天过去了。3 天来，他只吃一点草根和苔藓，身子渐渐支持不住了，便轻轻地闭上了眼睛。突然从悬崖下传来沙沙的响声。睁眼一看，他大吃了一惊。一条大蛇伸出舌头正朝自己爬来。“啊，这下可没命了！与其给蛇咬死，还不如自己跳崖摔死。”他决心已定，喊了一声“娘”。他想这是他在人世上最后一次喊娘了。

他的喊声越过层层山峦划破天空，一直传到平壤城。

就在这时，那条大蛇突然把文孝诚紧紧地缠住，转眼间就跃上了悬崖。文孝诚觉得好像是在做梦一样。但这并不是梦。他听见了大城山的群鸟在欢唱，听见了多情的溪水声。天空一片明朗，好像扫除了人世间的一切邪恶。

“娘啊！”文孝城呼唤着母亲从悬崖上走下来，他想：不通人情的蛇都知道助人，那两个披着人皮的家伙真是黑透了心肠……

他正朝山下走着，从彩云缭绕的苍松翠柏间，一位衣装华洁的仙女提着一只篮子朝他走来。那篮子正是他放山参的篮子。他停住脚步，疑心是自己看花了眼睛。仙女走到他的面前，低下头把篮子交给他，说：

“快把山参带回家去给母亲治病吧。”

篮子里放着他挖的 12 只山参，一只不少。这是怎么回事呢？正惊异间，仙女正向天空飞去，对他说：

“你看那块大岩石下面，那就是见利忘义的人的下场。”

文孝城急忙跑过去，看见抛下自己走掉的两个人互相揪住对方的领口死在岩石下面。原来两个贪得无厌的人都想独吞 12 只山参，互相厮打起来，结果被天雷击死。